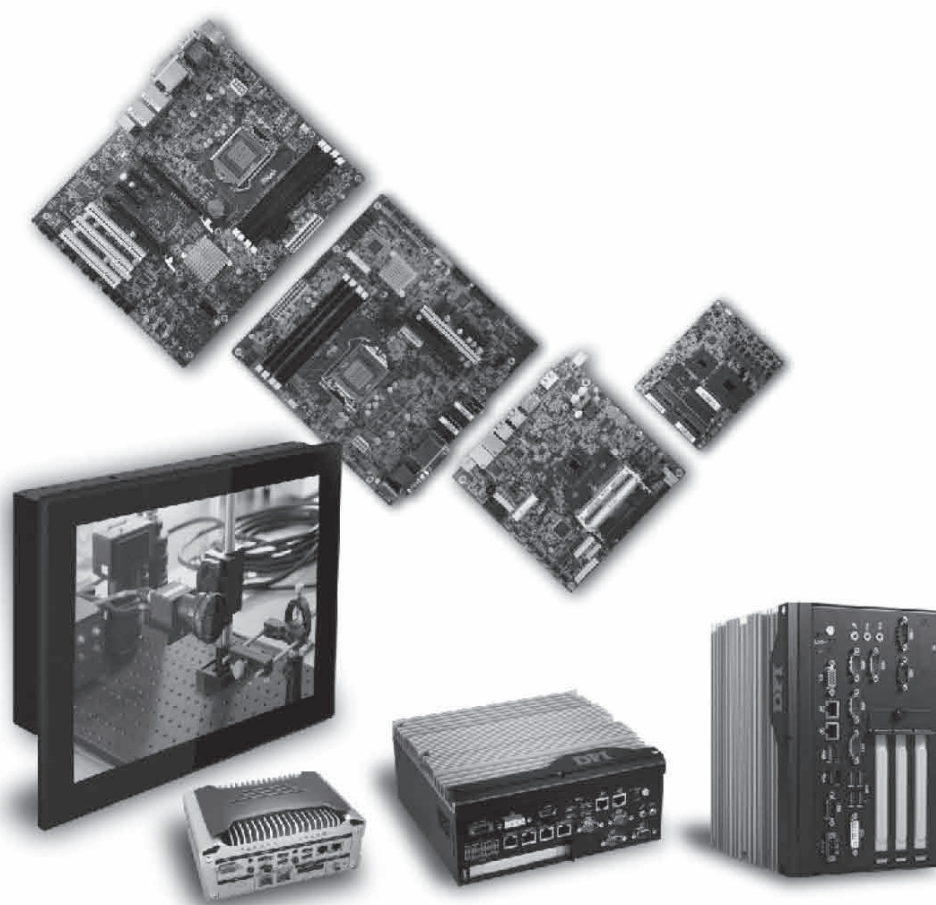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 名：黃麗敏

職 稱：資深經理

聯 絡 電 話：(02) 2694-2986

電子郵件信箱：milly.huang@dfi.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呂婕如

職 稱：特別助理

聯 絡 電 話：(02) 2694-2986

電子郵件信箱：serena.lu@dfi.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 公 司】地址：22175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7 號 10 樓

電話：(02) 2697-2986(代表號)

2. 【工 廠】地址：22154 新北市汐止區環河街 100 號

電話：(02) 2694-2986(代表號)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址：www.kgieworld.com.tw

電話：(02) 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施景彬、吳恪昌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 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dfi.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42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購併(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49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9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61
五、勞資關係.....	61
六、重要契約.....	62
七、訴訟或非訟事件.....	62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6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9

四、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0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情形	
一、財務狀況	80
二、經營結果	81
三、現金流量	8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83
七、其他重要事項	85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0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0
附錄	
一、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1
二、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15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各位股東對友通的長期支持及肯定，在全體同仁的努力下，友通去年的營運績效穩健成長。並且在 2016 年友通很榮幸成為台灣第一家獲得 IPC 最高級別三級標準 QML 認證的工控電腦製造商，再次證明友通的生產技術與嵌入式產品的品質具備有高可靠性和一致性，同時也展現了我們積極履行對客戶提供優質產品與服務的承諾，未來我們仍然將持續在產品的創新設計及製造上努力，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維持我們的優勢並強化品質的管理，主動掌握下一波成長及市場契機，強化深耕垂直市場，以滿足客戶在產品、服務與解決方案上的需求。

主要財務表現

2016 年合併營業額 NT\$38.24 億元；稅後淨利 NT\$5.27 億元，每股稅後盈餘 (EPS) NT\$4.59 元，年增 47%。

2016 年營業淨利較去年成長 64%，因為獲利成長使得資產報酬率由 10% 成長至 13%，股東權益報酬率亦由 12% 增加至 17%，每股淨值由 26.35 元增加至 27.96 元，有關 2016 年的財務收支與獲利分析能力請參照以下簡表：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6年	2015年
財務 收支	合併銷貨收入淨額	3,823,718	3,108,637
	合併稅前淨利	661,398	445,377
獲 利 能 力	合併資產報酬率	13%	10%
	合併股東權益報酬率	17%	12%
	合併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	58%	39%
	合併純益率	14%	12%
	每股盈餘 (元)	4.59	3.13

本公司 2016 年度僅設定內部預算目標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經檢視 2016 年整體營運狀況，營收與所設定的目標約當，獲利超越所設定的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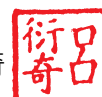
在改善研發產品及製造流程，友通於 2016 年持續投資各項研發設備並且導入產品生命週期管理系統，期望透過產品管理系統提升生產力，產品設計效率並提升產品品質，降低引進新產品的成本，強化產品即時上市的能力並縮短上市時程，將產品組合的終生價值推升到極致，帶動營收成長。此外，友通亦持續在 2017 年推動改善生產效率的提升，配合 ASCP(進階供應鏈計劃管理系統)的導入，自動排定生產過程，並利用彈性的自動化製造，生產出客製商品，建立世界級的少樣多量製造能力，顛覆過去只能大量生產邏輯。

未來的產品計劃

1. 持續發展 Intel 新平台的產品開發作業，在 Industrial Motherboard 與 Computer-On-Module 的產品線保持領先，並與 Intel 加強合作，將新一代產品供貨延長至 15 年，可將產品的延伸價值發揮到最大。
2. 發展 AMD 全新一代 Zen 微架構之處理器平台產品，並積極推廣至 Gaming、Signage、Medical Image 等產業。
3. 切入 SMARC 模組市場，加強發展 RISC 架構之 ARM Based 處理器板卡與準系統，可提供客戶更多樣的 CPU 平台組合。
4. 開發 COM Express 3.0 Type 7 之模組產品，鎖定高效能、多網路擴充埠之產品應用。
5. 發展 High Performance Computing 之伺服器等級平台架構主機板，將可提供醫療影像產業客戶之高速影像處理需求。
6. 持續拓產 2.5" Pico-ITX 產品線，並開發 1.8" 之超小型單板電腦，擴大專注於物聯網應用的客戶族群。
7. 規劃應用於 Medical、Transportation 以及 Gaming 之 Vertical Application 準系統，可持續拓展本公司的客戶族群。
8. 規劃 Bar Type 形式之超長寬比之 Display Monitor 以及 Panel PC 產品線，可應用於電子看板，軌道交通顯示等特殊利基市場。
9. 與 Intel 合作，發展 IA + FPGA 技術架構之板卡與準系統，可加強與既有客戶之業務關係與產品範疇。

展望 2017 年在全球景氣瞬息萬變的高度不確定中，且工業電腦所面臨的產業應用日趨複雜，我們將陸續開發提供應用於自動化的產品，包含了 HMI (人機介面) 工廠自動化，Automation Control 自動化控制器，物聯網(IOT)應用領域具成本效益的產品。在過去我們一直面對不同的挑戰，在克服挑戰的過程中成長，這需要每一位同仁，持續投入努力和堅持；也需要每一位客戶、供應商、合作夥伴、股東以及社會大眾給予友通全力的支持與肯定，未來友通除持續強化既有產品優勢與營運體質，也將以堅強的研發團隊以及彈性的生產能力持續深耕在工業電腦的應用領域，我們期待這樣的精神能夠使友通持續有效提升產品可靠度與客戶滿意度，也期望能為股東創造更大的效益。

董事長：呂衍奇



貳、公司概況

一、設立日期：1981年7月14日

二、公司沿革

1981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成立友通電子器材有限公司，設立於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7巷10號1樓，資本額為新臺幣壹佰萬元，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零件買賣及進出口業務，首年營業額參仟多萬元。
1983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現金增資，資本額增為新臺幣貳佰伍拾萬元。
1984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工廠設立於台北市忠孝東路七段，營業項目增加電腦及其週邊設備之加工製造買賣。
1986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現金增資，資本額增為新臺幣壹仟萬元。●公司遷移至台北市松江路266號6樓。●營業成長率達300%，成功地擴展美洲行銷網路，營業額近拾億元。
1987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汐止開始建廠。●現金增資，資本額增為新臺幣參仟萬元。●11月現金增資，資本額增為新臺幣陸仟萬元。●產品有計劃地登陸德、英國，並著手建立歐洲行銷網路。
1988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汐止建廠完成，使用面積達1,300坪。●工廠遷移至汐止廠現址，擴充生產產能。●設計領先推出掌上型掃描器，首訂掌上型掃描器之世界規格。●購置自動檢測設備(ATE)以提升產品品質。
1989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營業項目增加滑動老鼠、掌上型掃描器、個人電腦及介面控制卡等之加工製造買賣。●增資擴廠，資本額增加為壹億貳仟萬元。●購置電腦輔助設計系統，以提升產品設計品質。
1990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盈餘轉增資新臺幣參仟陸佰萬元，資本額增為壹億伍仟陸佰萬元。●汐止廠房開始擴建。●與IBM簽訂專利授權合約，進入技術合作領域。●第一家在美國成立系統組裝生產線之臺灣廠商。
1991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完成廠房擴建，使用面積為1,900坪。●現金增資，資本額增為新臺幣壹億玖仟陸佰萬元。
1992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引進自動線路檢測設備(ICT)及自動化表面黏著設備(SMT)，以提升製造品質水準及效率。
1993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汐止廠房第二次擴建，使用面積為2,300坪。●公司營業部門及研發部門遷移至汐止廠現址。●領先導入綠色電腦(GREEN PC)省電型設計。
1994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研發唯讀型光碟機(CD-ROM)，正式進入多媒體系統市場。●筆記型電腦(NOTEBOOK)單項營業額突破參億元，全年營業總額達貳拾壹億餘元，營業成長25%。
1996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改CD-ROM廠為系統組裝廠。●設計及製造世界第一片75MHZ系統匯流排主機板以支援CYRIX PR 200+CP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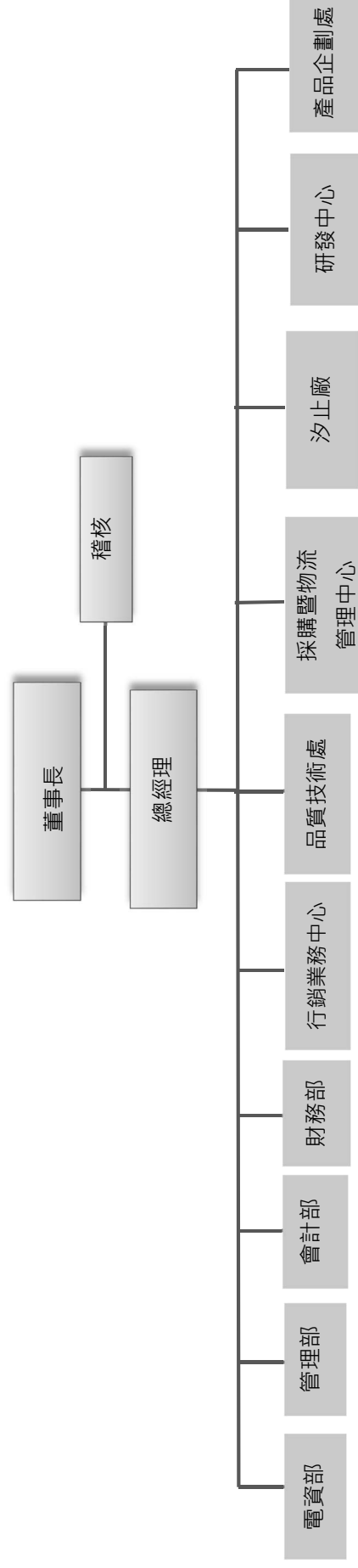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設立第三條 SMT 生產線，始用 Siemens SIPLACE80S-15 高速機，增加主機板產能 40 仟片/月，自製產能達 120 仟片/月。 ●成功研製支援雙 CPU 之 586 主機板，專業從事主機板研發製造。 ●配合飛利浦亞太地區行銷體系，進入第三世界家用市場。
199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RN(Computer Reseller New)雜誌評選為 1996 年十大主機板製造商。 ●汐止廠第三次擴建，使用總面積擴為 2800 坪，增購 2 組 SMT(表面黏著設備)快速機提升並平衡主機板產能，使月產能增為 180 仟片。 ●系統廠擴遷至新莊建國路，致力飛利浦及聯強系統組裝代工業務，平均月產能約壹萬臺。 ●於大陸東莞成立厚街廠，成立第三條手工插件生產線。 ●於德國不來梅成立歐洲銷售辦公室，提高歐洲區服務品質。 ●研發 SCSI onboard & Dual Pentium CPU 主機板，著手切入伺服器市場。
199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RN(Computer Reseller New)雜誌評選為 1997 年十大主機板製造商。 ●四月向證券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申報上市上櫃輔導核備。 ●新莊系統廠四月底裁撤，五月底大陸厚街廠辦公大樓落成。 ●與 Intel 同步發表 Intel 440BX 系列主機板。 ●810 主機板獲選為 Intel 亞太地區 Demo Board(技術參考板)製造廠商。 ●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資本額增為新臺幣伍億貳仟萬元。
199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RN 雜誌評選為 1998 年十大主機板製造商。 ●P5BV3⁺ 主機板產品於二月獲中國大陸「計算機世界」評比為唯一一款性能加權總分為滿分的 Socket7 主機板。 ●DFI 810 主機板於四月與 Intel 同步上市，五月初全球量產交貨。 ●增購第五條 SMT(表面黏著設備)，月產能提升至 20 萬片。 ●810e 主機板再度獲選為 Intel 全球 Demo Board(技術參考板)製造廠商，並於九月與 Intel 同步上市，十月初全球量產交貨。 ●十月份通過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證期會上市核准案。 ●盈餘轉增資陸仟肆佰萬股，股本增為伍億捌仟肆佰萬元。
200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股票於一月十五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於英屬維京群島成立 Diamond Flower H.T. Group (BVI) Inc.投資公司。 ●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資本額增為新臺幣玖億捌仟壹佰貳拾萬元。 ●增購第六條 SMT(表面黏著設備)，月產能提升至 27 萬片。 ●買回庫藏股 2,800 仟股，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臺幣玖億伍仟參佰貳拾萬元。
200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四月再增購第七條 SMT 機組，使月產能增至 30 萬片。 ●盈餘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資本額增為新臺幣壹拾壹億伍仟萬元。
200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員工紅利轉增資貳仟陸佰萬元，資本額增為新臺幣壹拾壹億柒仟陸佰萬元。 ●增購第八條 SMT(表面黏著設備)。 ●在日本東京成立銷售據點，開發特殊應用平台(ACP)業務。 ●歐洲子公司遷移至荷蘭鹿特丹，在東歐波蘭設置服務中心。 ●買回庫藏股 3,200 仟股。

200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買回庫藏股 5,050 仟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60 仟股(新臺幣壹仟貳佰陸拾萬元)·並辦理庫藏股銷除股份 2,000 仟股·實收資本為新臺幣壹拾壹億陸仟捌佰陸拾萬元。 ●LANPARTY NFII ULTRA 獲 LANPARTY.com 網站推薦獎·PC Professionell 滿分 5X 之最佳推薦獎(Extreme Award)·PC Magazine 主編推薦獎·獲 Tom's Hardware Guild 2003 主機板最佳創意獎。
200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買回庫藏股 8,200 仟股。 ●實收資本增加為 10.98 億元。
200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買回庫藏股 3,050 仟股。 ●實收資本增加為 10.97 億元。 ●子公司 DFI-SJ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金額 149 萬美元;同時本公司對該子公司增資 99 萬美元·增資後該公司股本為 100 萬美元。 ●ACP 營收超過 50%·工業電腦成為公司主要業務。
200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10.83 億元。 ●GE 投資本公司成為重要股東之一。 ●取得 DFI-Japan 100%股權·取得成本臺幣 2,455 萬。 ●ACP 連續三年合併營收年成長率超過 51%。
200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11.4 億元。 ●取得子公司 ITOX 剩餘之 65.77%股權·取得成本臺幣 2.34 億元。 ●通過 QC080000, ISO14001, Green Partner 的認證。
200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11.9 億元。 ●投資演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權·投資成本 6 百萬美元(臺幣 1.8726 億元)。 ●對子公司 DFI-Japan 增資 2.8 億日幣(約等於臺幣 0.7994 億元)。
200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12.1094 億元。
201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理庫藏股銷除股份 819 千股·實收資本為新臺幣 12.0275 億元。
201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大陸來料加工廠轉型為獨資廠·獨資廠成立日期為 2011 年 5 月 26 日;註冊資本為美金 250 萬元。 ●辦理兩次買回庫藏股·分別買回 3,182 千股及 2,254 千股·銷除後之股本為 11.484 億元。 ●成立系統研發處·拓展工業電腦系統業務。 ●汐止廠取得 ISO13485 認證;厚街廠通過 ISO14001 認證。
201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大陸深圳成立內銷銷售據點·衍英豪商貿有限公司·成立日期為 2014 年 6 月 4 日。 ●買回庫藏股·買回 1,766 千股。 ●EC200-BT 無風扇嵌入式工業電腦·EC541-HD 模組化嵌入式工業電腦榮獲 Computex 2014 d&i 創新獎。 ●EC541-HD 模組化嵌入式工業電腦獲得 2014 年中國設計紅星獎。 ●EC200-BT 無風扇嵌入式工業電腦獲得 2014 年金點設計獎。
201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總部搬遷至汐止市新台五路一段遠雄 U-TOWN。
201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榮獲 IPC J-STD-001 與 IPC-A-610 最高級別三級標準的 QML 認證。 ●榮獲微軟 Azure IoT 認證。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組織結構



(一)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部門職掌
總經理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總經理之命令執行職務。
稽核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規劃並執行內部控制作業之查核及追蹤改善。
電資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腦化作業系統規劃 與導入、資料庫結構分析設計、維護與管理。 ● 電腦化網路作業系統設計與分析、程式編寫、修改與維護。
管理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綜理公司有關人事、總務、法律、安全衛生等事務。
會計部 財務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綜理預算編製、會計制度、帳務稅務處理分析與規劃。 ● 財務及股務之規劃、處理及控制，投資策略規劃與執行。 ● 提供各項財務報表數據以供擬定經營方向。 ● 營運資金的管理及運用等相關事項。
行銷業務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公司與客戶間之主要 contact window。 ● 銷售公司之業務產品，提供客戶之銷售服務。 ● 為客戶做產品之教育訓練。
品質技術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執行產品設計審查驗證。 ● 處理品質異常工程或技術問題。 ● 國際標準與相關認證資訊公告。 ● 負責產品品質之測試及檢驗，並提供解決品質問題之方法，以確保公司產品品質優良穩定。 ● 客戶回修品之處理、分析及客戶抱怨問題之處理、協調與回饋等作業。
採購暨物流 管理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生產計劃之訂定、執行與考核，產銷協調溝通與分析；備料計劃之協調與製作、物料需求請購。 ● 負責機器設備、零組件、原料、物料、一般事務用具之採購等事宜。
汐止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生產組裝(SMT、MI)、產品測試、檢修包裝及系統組裝作業；生產進度掌握及協調。 ● 負責生產線上產品異常問題處理、編寫功能測試作業指導書；支援工程樣品製作及 OEM/ODM 專案業務。
研發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板卡、系統產品開發、設計、及建立系統研發設計流程及維護。 ● 協助業務部門審查合約，與產品企劃部門合作制訂產品計劃與安排開發時程以及預估開發經費及所需資源。 ● 協助生產及品保部門處理及分析不良產品以及藉由工程變更改善生產程序及設計品質。
產品企劃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產品之規劃、行銷企劃、銷售、技術支援及推廣等。 ● 專案、技術文件及工程變更管理及發行。 ● ISO作業程序資料文件之審核管理、分發、歸檔。 ● 料號，承認書及料件總表建立及維護。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停止過戶日：106年4月17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補)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註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兼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衍奇	男	105.6.13	3	86.01.25	7,095,007	6.18%	7,095,007	6.18%	4,069,062	3.54%	-	-	淡水商專 台灣通用公司	友立投資董事長 嘉通投資董事 DFI-BV Dua-Tech DFI.Co.,Ltd DFI-ITOX YanTong代表人	董事 監察人	呂衍星 郭炳堂	兄弟 姻親
董事	中華民國	呂衍星	男	105.6.13	3	86.01.25	11,197,959	9.75%	11,196,959	9.75%	5,248,419	4.58%	-	-	淡江大學 華淵電子公司	無	董事長	呂衍奇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佳世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	105.6.13	3	105.06.13	10,000,000	8.71%	10,000,000	8.71%	-	-	-	-	佳世達科技總經理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董事長 拍檔科技董事長 明基口腔醫材董事 達方電子董事 明基電通董事 明基材料董事 明達醫學科技董事 明基友達基金會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周光仁	男	105.6.13	3	105.6.13	-	-	-	-	-	-	-	-	政治大學企業家經營管理研究班 超微公司(AMD) 力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接次頁)

(承前頁)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註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金昌民	男	105.6.13	3	105.6.13	-	-	-	-	-	-	-	-	東吳大學企管系 臺灣大學會計碩士(EMBA)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兼任講師 全球人壽保險公司監察人 華僑商業銀行監察人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監事 台北銀行授信人員 第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寶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主 持會計師 嘉澤端子工業公司董事 秋雨創新公司董事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劉溪鶴	男	105.6.13	3	99.06.18	-	-	-	-	-	-	-	-	凌通科技董事 視霸光學董事長 富漢投資董事長 富禮管理顧問(股) 公司董事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郭炳堂	男	105.6.13	3	88.03.25	1,280,069	1.11%	1,280,069	1.11%	5,669	0.00%	-	-	中原大學 台灣石化合成公司	嘉通投資董事 台灣石化合成公司協理	董事長	呂衍奇	姻親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正利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淡如	-	105.6.13	3	105.6.13	50,000	0.04%	50,000	0.04%	-	-	-	-	佳世達科技財務資深副總 經理 達方電子董事 拍檔科技董事	-	-	-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日期：106年4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名稱	持股比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9.48%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60%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4.1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5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46%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波露寧發展國家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34%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04%
	匯豐銀行託管三菱UFJ證券公司投資專戶	1.03%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	0.88%
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日期：106年4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名稱	持股比例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商財務服務有限公司依存託機構美商花旗銀行·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存託憑證持有人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訂立之存託契約以存託憑證持有人共同代表人暨存託機構指定人身分登記之	8.14%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0%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4.61%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93%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信託管理委員會信託財產專戶	2.36%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88%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6%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	0.97%
	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0.88%
	東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0.83%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名稱	持股比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施振榮	2.61%
	宏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8%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72%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8%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29%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 ACER 海外存託憑證	1.1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68%
	葉紫華	0.6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政府退休金投資基金受託人為日本主信託銀行有限公司委託外部經理人野村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5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0.56%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王婉玲	24.90%
	林長隆	24.76%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92%
	日商太陽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3.44%
	銀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22%
	永達保險經濟人股份有限公司	2.56%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46%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40%
	泰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23%
	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20%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72%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7.7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9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68%
	蘇開建	1.58%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53%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4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1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	0.81%
	花旗託管 D F 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0.75%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	呂衍奇			✓						✓	✓	✓		✓	✓	0
董事	呂衍星			✓					✓	✓	✓		✓	✓	0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		✓	✓	✓				✓	✓	✓	0	
獨立董事	周光仁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金昌民		✓	✓		✓	✓	✓	✓	✓	✓	✓	✓	✓	0	
監察人	郭炳堂			✓		✓			✓	✓	✓		✓	✓	0	
監察人	劉溪鶴		✓	✓		✓	✓	✓	✓	✓	✓	✓	✓	✓	0	
監察人	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淡如			✓		✓	✓	✓	✓		✓	✓	✓		0	

註1：符合獨立性情形說明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日期：106 年 4 月 17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衍奇	男	105.06.13	7,095,007	6.18%	4,059,062	3.53%	-	-	淡大商專 台灣銀行公司	註3	-	-
處長	中華民國	林財發	男	99.04.01	173,811	0.15%	4,879	0.00%	-	-	萬能工專 立端電子	無	-	-
技術總監	中華民國	吳致偉	男	101.04.01	45,000	0.04%	30,000	0.03%	-	-	中央大學 陸技電腦	無	-	-
處長	中華民國	張家益	男	101.12.01	148,361	0.13%	-	-	-	-	清華大學 陸技電腦	無	-	-
處長	中華民國	焦效禹	男	101.12.01	85,780	0.07%	359	0.00%	-	-	台灣科技大學工管所 拓輝貿易、拓漢股份	無	-	-
處長	中華民國	游宗興	男	104.01.12	21,000	0.02%	-	-	-	-	東南工專	無	-	-
資深處長	中華民國	詹信仲	男	105.01.06	115,000	0.10%	-	-	-	-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	無	-	-
副總	中華民國	蔡其南	男	105.04.01	-	-	-	-	-	-	東吳大學 冠捷科技	註4	-	-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鍾文娟	女	102.12.13	228,186	0.20%	2,751	0.00%	-	-	銘傳商專 海鼎企業	無	-	-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黃麗敏	女	102.12.13	47,050	0.04%	-	-	-	-	台北商專 光寶科技	無	-	-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友立投資董事長；嘉通投資董事；DFI-BV, DUAL-TECH, YanTong 代表人。

註 4：佳世達科技總經理特助。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5.12.31; 單位: 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6)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註 3)	董事酬勞(C) (註 4)	業務執行費用(D) (註 5)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6)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 7)	退職退休金(F) (註 3)	員工酬勞(G)(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10)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	呂衍奇	-	-	4,650	100	0.90%	5,670	-	1,000	-	1,000	-	2.17%			
董事	呂衍星	-	-	4,650	100	0.90%	5,670	-	1,000	-	1,000	-	2.17%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其宏	-	-	4,650	100	0.90%	5,670	-	1,000	-	1,000	-	2.17%			
獨立董事	周光仁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金昌民	-	-	-	-	-	-	-	-	-	-	-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10)	本公司(註 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10) J
低於 2,000,000 元	呂衍星、周光仁、金昌民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呂衍星、周光仁、金昌民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呂衍星、周光仁、金昌民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呂衍星、周光仁、金昌民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呂衍奇	呂衍奇	呂衍奇	呂衍奇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5	5	5	5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

註 2：係 105 年度董事之報酬 (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 3：皆為 105 年度提撥數。

註 4：係 105 年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5：係 105 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註 6：稅後純益係指於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註 7：係 105 年董事兼任員工 (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 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8：係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 (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 取得員工紅利 (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 者，依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5.12.31; 單位: 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9)		
		報酬(A) (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 (B)(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C)(註 4)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郭炳堂	-	-	1,350	1,350	50	50	0.27%	0.27%	無
監察人	劉溪鶴	-	-	1,350	1,350	50	50	0.27%	0.27%	無
監察人	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淡如	-	-	1,350	1,350	50	50	0.27%	0.27%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D
低於 2,000,000 元	郭炳堂、劉溪鶴、 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郭炳堂、劉溪鶴、 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 105 年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於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5.12.31；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 1)		退職退休金(B)(註 2)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 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5)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註 6)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註 7)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董事長兼總經理	呂衍奇	3,907	3,907	164	164	3,150	3,150	1,500	-	1,500	-	1.66%	1.66%	-	-	-	-	無	
副總經理	蔡其南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低於 2,000,000 元	蔡其男	蔡其男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呂衍奇	呂衍奇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	1

註 1：係填列 105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皆為 105 年度提撥數。

註 3：係填列 105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註 4：係填列 105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 (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

依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

註 5：稅後純益係指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註 6：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擬議數) (註 1)	現金紅利金額 (擬議數) (註 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 (註 2)
總經理	呂衍奇				
副總經理	蔡其南				
處長	林財發				
處長	吳致偉				
處長	張家益				
處長	焦效禹	—	4,500	4,500	0.85%
處長	游宗興				
資深處長	詹信仲				
財務主管	鍾文娟				
會計主管	黃麗敏				

註 1：係 105 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 (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

依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估計。

註 2：稅後純益係指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05 年	104 年
本公司支付董事酬金所佔比例	0.90%	0.72%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支付董事酬金所佔比例	0.90%	0.72%
本公司支付監察人酬金所佔比例	0.27%	0.12%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支付監察人酬金所佔比例	0.27%	0.12%
本公司支付副總經理以上經理人酬金所佔比例	1.66%	3.08%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支付副總經理以上經理人酬金所佔比例	1.66%	3.08%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授權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所訂定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規定發放。如公司有盈餘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擬議董事酬勞金額並提請股東會核准。
- (2)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係依公司章程及酬金(薪資)管理相關規定辦理，交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2+3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呂衍奇	5	-	100%	105.6.13 連任
董事	呂衍星	5	-	100%	105.6.13 連任
董事	周伯俊	2	2	0%	舊任
董事	劉溪鶴	2	-	100%	舊任
董事	游宗興	2	-	100%	舊任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其宏	3	-	100%	105.6.13 新任
獨立董事	周光仁	3	-	100%	105.6.13 新任
獨立董事	金昌民	3	-	100%	105.6.13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 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無。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2+3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郭炳堂	4	80%	105.6.13 連任
監察人	王文賢	-	-	舊任
監察人	劉溪鶴	2	67%	105.6.13 新任
監察人	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淡如	3	100%	105.6.13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後向監察人提出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 3.監察人認為有必要時會與會計師以電話或當面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2. 審計委員運作情形：本公司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並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為規範，已訂定與公司治理相關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逐步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及公司治理，未來將配合法令施行。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亦有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之相關問題及建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充分掌握及了解主要股東結構，並定期申報董事及經理人股權異動情形，執行情形良好。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經營、業務及財務等權責均明確劃分且各自獨立運作，並且制定有「子公司管理作業」及「與關係人交易之管理作業」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程序」等相關辦法依循規範，並受本公司控管與稽核，亦杜絕非常規交易及嚴禁利益輸送之情事，以落實對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管理。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訂定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並嚴格要求內部人遵守。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目前董事會組成成員為董事5人，具備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其中一人為外部董事，兩人為獨立董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目前公司治理情形良好，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將來將依法令配合執行設置。	(二) 將來配合法令執行設置。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 本公司訂定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三)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為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內部每年自行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查其未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監事及經理人，也非本公司之股東，亦未在本公司支薪，非利害關係人，其獨立性應屬無疑，另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輪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	(四)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兼職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指定高階主管負責督導。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於企業網站設立「投資人關係」專區亦有發言人信箱，提供最新資訊與順暢之溝通管道。以方便不同主體(含利害關係人)視不同狀況能有與公司溝通之管道。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V	(一)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版網站 http://www.dfi.com.tw ，並可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公司資料。本公司網站提供投資人相關資訊，其資料亦隨時更新。	(一)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二) 本公司落實發言人制度，並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統一對外發言，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如果有法說資料亦予公告上傳。	(二)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V	否	<p>無差異。</p> <p>(一) 員工權益：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成立職工退休管理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退休準備金。本公司舉辦各種研習、訓練，以提昇員工專業技能與知識，並提供外部訓練機會與經費，新人職前教育訓練，藉由工作與訓練使個人職涯規劃與公司整體利益能同時成長。</p> <p>(二) 僱員關懷： 本公司秉持照顧員工之信念訂有休假、福利、退休制度，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職工福利措施，如：補助員工社團活動、婚喪喜慶及生育補助、旅遊補助等福利措施。</p> <p>(三)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揭露各項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保障投資人之權益，於公司網站上設有「投資人資訊」，投資人可透過該專區了解公司相關資訊。</p> <p>(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對利害關係人之權利，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當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受到侵害時，公司則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p> <p>(五)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各利害關係人維持良好互動合作關係，提供良好有效的溝通管道及資訊傳遞，以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永續雙贏成長之利基。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採購循環規定，依據評鑑程序定期評估，做為選擇合作對象的依據，與供應商間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秉持誠信原則與其往來。</p> <p>(六)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與「公司治理」相關課程之進修，並已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七) 本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責任保險。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 3)
		商務、法 務、會計 師或公 司業務 所需求 之相關 資料	檢察 官、律 師、會 計師或 其他與 公司業 務所需 之國家 考試及 格領有 證書之 專門職 業人員 之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金昌民		V	V	V	V	V	V	V	V	V	0	-
其他	林文種			V	V	V	V	V	V	V	V	1	-
其他	許伯彥		V	V	V	V	V	V	V	V	V	0	-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5 年 6 月 13 日至 108 年 6 月 12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

(A) 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金昌民	2	-	100%	-
委員	許伯彥	2	-	100%	-
委員	林文種	2	-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V</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目前有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以管理本公司面對之環境社會風險與影響。</p> <p>(二) 新進人員均接受人事管理規章有關企業倫理的講習；同時針對特定企業倫理議題及社會責任實施內部訓練。</p> <p>(三) 本公司尚未設置專職單位，目前由管理部兼任，執行公司相關治理規範，人事制度規劃、參與社會公益、制訂公司環保節能措施、落實執行政府相關節能減碳計劃。</p> <p>(四) 本公司訂定有合理薪資報酬政策，鼓勵員工參與社會公益及節能減碳措施，對員工的考核及績效獎懲已考量員工的工作及品德。</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三) 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將執行情形向董事會報告。</p> <p>(四) 無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對於生產過程產生的廢料儘量回收再利用；若無法再使用者均委託合格環保公司處理。</p> <p>(二) 公司根據產業低汙染無水洗製程，除取得ISO14001認證，亦在Green 產品上取得Green Partner的認證，使用低汙染的綠色材料，對於空氣、水、廢棄物、毒物、噪音的處理，亦均符合國內法規要求的標準。</p> <p>(三) 公司對電源使用效率、廢紙再利用、環境綠化均訂有程序推行。公司及生產場所已訂定節能措施辦法，執行節能減碳。</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三) 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註2)</p> <p>(一) 遵守勞動法令及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保障勞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的管理辦法、程序及落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員工合理的薪酬、獎金紅利制度。 2. 辦理員工教育訓練。 3. 落實保險計劃及假勤制度。 4. 依法提撥退休金。 5. 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 <p>(二) 本公司設有專責部門(人事單位)，處理員工之對懲戒不服、管理不當、建議及違反有關勞工法令措施之申訴。</p> <p>(三) 本公司設置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人員及急救人員，並辦理員工健檢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供員工安全衛生相關知識及指導。</p> <p>(四) 公司每月定期開會討論營運上所遭遇之問題，以及經營結果。並定期開勞資會議，溝通問題。</p> <p>(五) 本公司舉辦各種研習、訓練，以提高員工專業技能與知識，並提供外部訓練機會與經費，新人職前教育訓練，藉由工作與訓練使個人職涯規劃與公司整體利益能同時成長。</p> <p>(六) 本公司對產品及服務負責，並重視行銷倫理，其研發、採購、生產及服務流程應確保產品及服務資訊之透明性及安全性，雖未直接面對消費者，但設有客戶服務及售後維修部門，提供客戶申訴、送修之管道。</p> <p>(七)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遵守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不得有任何欺騙、誤導、詐欺或任何其他破壞消費者信任、損壞消費者權益之行為。</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三) 無差異。</p> <p>(四) 無差異。</p> <p>(五) 無差異。</p> <p>(六) 無差異。</p> <p>(七) 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 本公司對供應商進行訪察，並評估供應商是否為環境系統認證合格廠商，並請供應商提出RS/HS環境管理系統文件以評估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八) 無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 未來和供應商的契約及供應商評核時，將會包含是否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九) 配合法令，未來與供應商簽約時將列入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對環境有顯著影響之條款。
四、加強資訊揭露		目前並未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本公司網站未來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適時辦理。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不適用。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p>(一) 公司已於人事管理規章、董監事、高階主管等之『道德行為準則』及企業社會責任白皮書均提及誠信經營，並經管理階層及董事會通過，不得因職務上之行為或違背職務上之行為接受回扣或其它不法之利益。</p> <p>(二) 防範措施散佈在各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並於「人事管理規章」訂定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p> <p>(三) 公司對外任何促銷活動、廣告執行案、贊助物資及款項，皆需依照公司內部控制作業程序及授權限表的實施，以防止公司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發生。</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三) 無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V	<p>(一) 公司有供應商審核管理程序，公司於進行採購及行銷前，均會透過經濟部網站或其他管道查詢合作廠商之經營現況，或要求其提供相關資料以證明其為合法經營之廠商，並在審核契約條款時，特別重視與誠信相關的條款。</p> <p>(二) 目前並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且未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三) 訂定於人事管理規則，若有異議，依正常公司內部申訴管道。</p> <p>(四) 公司設有嚴謹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p>	<p>(一) 無差異。</p> <p>(二) 將配合法令修正訂定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p> <p>(三) 無差異。</p> <p>(四) 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核定期查核後將查核結果向董事會報告。 (五) 新進員工在職前教育訓練時，均安排專人或主管講述員工職業道德、誠信原則與相關內、外部法令規定，深入與強化有關「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五)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向人事單位檢舉，懲處訂於人事管理規則；申訴依正當公司內部申訴管道。	(一)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未訂定調查標準作業程序，目前由人事單位及協同相關主管進行審議調查。	(二) 將配合法令修正訂定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由人事單位及協同相關主管審議，並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三)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目前並未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本公司網站未來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適時辦理。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公司於辦理採購作業時，須接洽多家廠商比價，並加強宣導採購人員注重品德操守，並視需要不定期調整採購工作職務。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不適用。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不適用。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呂衍奇 簽章



2. 經證期會要求須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決議單位	案由	執行情形
105.5.03	董事會	1.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2. 往來銀行借款項目及額度內容申請，提請審議案。	照案通過。
		3. 擬修正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稽核計畫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4. 審核獨立董事提名及被提名人資料案。	決議通過，本公司獨立董事受理提名期間為 105 年 4 月 11 日至 4 月 20 日，提名時間屆滿後無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而董事會提名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金昌民先生、周光仁先生已於 105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審核通過，僅依規定載明記錄之。
		5. 訂定盈餘配發現金股利之配息基準日、發放日，提請 審議。	決議通過，本公司經 105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 104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 326,863,242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2.85 元。本次會議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
105.6.13	董事會	擬由一〇五年度股東常會選舉產生之五名董事，互選董事長案。	決議通過，經所有出席董事決議選任呂衍奇先生為董事長。
105.8.08	董事會	1.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2. 往來銀行借款項目及額度內容申請，提請審議案。	照案通過。
		3. 委任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提請 討論。	決議通過，新任之委員任期與本屆董事會任期相同，自 105 年 6 月 13 日起至 108 年 6 月 12 日止。

日期	決議單位	案由	執行情形
105.11.07	董事會	1.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 審議。	照案通過。
		2. 第三屆薪酬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決議經理人之年終獎金事項，提請決議。	照案通過。
		3.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稽核計畫，提請 討論。	照案通過。
		4. 本公司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5. 追認經理人及相當等級者之人事異動，提請決議。	照案通過。
106.3.27	董事會	1.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提請 審議案。	照案通過。
		2.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提請 討論。	照案通過。
		3. 擬具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並提請股東常會承認，敬請 決議。	照案通過。
		4. 擬以資本公積之股票發行溢價配發現金案，提請 討論	照案通過。
		5. 擬定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事由，提請 討論。	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於本公司營運所在地(新北市汐止區環河街 100 號)召開。
		6. 提交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運目標與計劃，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7. 通過一〇五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照案通過。
		8.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提請 決議。	照案通過。
		9. 追認經理人及相當等級者之人事異動，提請決議。	照案通過。
		10. 往來銀行借款項目及額度內容申請，提請 審議。	照案通過。
106.5.02	董事會	1.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 審議。	照案通過。
105.6.13	股東會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案	照案通過。
		2.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含合併財務報告)，提請 承認。	照案通過。
		3.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照案通過。
		4. 選舉第十三屆董事及監察人。	照案通過。
		5.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照案通過。

(十) 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營運長	李昌鴻	105.4.1	105.9.30	個人生涯規劃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會計師公費：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淑娟	施景彬	104/04~104/1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景彬	吳恪昌	105/01~105/12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之需要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V	-	V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表一：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是	否		查核期間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景彬	吳恪昌	2,000	-	-	-	-	-	V	-	105.1.1-105.12.31	

表二：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是	否	查核期間	
-	-	-	-	-	-	-	-	-	-	-	-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1. 一〇五年度

更換日期	不適用		
更換原因及說明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近兩年內簽證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2.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缺乏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賴：無。

3.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無法信賴公司之聲明書或不願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何關聯：無。
4.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必須擴大查核範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範圍可能使以前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受損，惟因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未曾擴大查核範圍：無。
5.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基於所蒐集之資料，已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損，惟由於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並未對此事加以處理：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年	度	不適用	
事	務	所	名
會	計	師	姓
委	任	之	日
委	任	前	就
法	或	會	計
原	則	及	對
財	務	報	告
可	能	簽	發
之	意	見	諮
詢	事	項	及
結	果		
無			無
繼	任	會	計
師	對	前	任
不	同	意	
見	事	項	之
書	面	意	見
無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			

- (三) 前任會計師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二條第二款第一及二目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7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 事 長、經 理 人	呂衍奇	-	-	-	-
董 事	呂衍星	(4,000)	-	3,000	-
董 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10,000,000	-	-	-
獨 立 董 事	周光仁	-	-	-	-
獨 立 董 事	金昌民	-	-	-	-
監 察 人	劉溪鶴	-	-	-	-
監 察 人	郭炳堂	-	-	-	-
監 察 人	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淡如	50,000	-	-	-
經 理 人	林財發	4,000	-	-	-
經 理 人	吳致偉	15,000	-	-	-
經 理 人	張家益	21,000	-	-	-
經 理 人	焦效禹	9,000	-	-	-
經 理 人	游宗興	9,000	-	-	-
經 理 人	詹信仲	30,000	-	-	-
經 理 人	蔡其南	-	-	-	-
經 理 人	黃麗敏	9,000	-	-	-
經 理 人	鍾文娟	7,500	-	-	-

註 1. 股權移轉資訊：並無移轉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事。

註 2.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呂衍星	11,196,959	9.75%	5,248,419	4.57%	-	-	呂衍奇 郭麗玉	兄弟 姻親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8.71%							
友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英魁	7,773,163	6.77%			-	-	-	-	
花旗託管大和證券盛民 博昌(香港)投資	7,662,661	6.67%			-	-	-	-	
呂衍奇	7,095,007	6.18%	4,059,062	3.53%	-	-	郭麗玉 呂衍星	夫妻 兄弟	
劉瑞華	5,248,419	4.57%	11,196,959	9.75%	-	-	呂衍奇 郭麗玉 呂衍星	姻親 姻親 夫妻	
友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衍奇	4,470,021	3.90%			-	-	-	-	
嘉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麗玉	4,451,143	3.88%			-	-	-	-	
郭麗玉	4,059,062	3.53%	7,095,007	6.18%	-	-	呂衍奇 呂衍星	夫妻 姻親	
呂婕如	3,550,223	3.10%			-	-	呂衍奇 郭麗玉	父母 父母	

註1：股東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合計數。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Dual-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4,499,999	99.99%	1	0.01%	4,500,000	100.00%
Yan Tong Technology Ltd.	6,000,000	100.00%	-	-	6,000,000	100.00%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12,001	100.00%	-	-	12,001	100.00%
DFI-ITOX, LLC.	1,209,000	100.00%	-	-	1,209,000	100.00%
DFI Co., Ltd. (DFI-Japan)	6,200	100.00%	-	-	6,200	100.00%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發行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1.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以現金以外資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70.07	10	100	1,000	100	1,000	創立	無	70.07.14 建一字第 105329 號
72.04	10	250	2,500	250	2,500	現金增資	無	72.04.29 建一字第 139643 號
75.01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現金增資	無	75.01.13 建一字第 139021 號
76.03	10	3,000	30,0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	無	76.03.20 經(76)商 12592 號
76.12	10	6,000	60,000	6,000	60,000	現金增資	無	76.12.15 經(76)商 63692 號
78.09	10	12,000	120,000	12,000	120,000	現金增資	無	78.09.07 經(78)商 127396 號
79.12	10	15,600	156,000	15,600	156,000	盈餘轉增資	無	79.12.29 經(79)商 126104 號
80.08	10	19,600	196,000	19,600	196,000	現金增資	無	80.08.23 經(80)商 117275 號
84.07	10	40,000	400,000	40,000	400,000	現增106,000仟元 盈轉 98,000 仟元	無	84.7.06 84 台財證(一)第 39295 號;84.10.24 經(84)商 116255 號
87.07	10	52,000	520,000	52,000	520,000	現增40,000仟元 盈轉40,000仟元 公積轉40,000仟元	無	87.07.24 經(087)商字第 087120446 號; 87.7.14 87 台財證(一)第 59370 號
88.09	10	76,000	760,000	58,400	584,000	盈轉64,000仟元	無	88.10.12 經(088)商字第 88137314 號; 88.9.7 (88)台財證(一)第 80877 號
89.07	10	177,200	1,772,000	98,120	981,200	現增200,000仟元 盈轉197,200仟元	無	89.07.26 經(089)商字第 089126353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資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0.03	10	177,200	1,772,000	95,320	953,200	買回庫藏股 減資28,000仟元	無	90.03.30 經 (090)商字第 09001104890 號
90.09	10	177,200	1,772,000	115,000	1,150,000	盈轉120,544仟元 公積轉 76,256仟元	無	90.09.12 經 (090)商字第 09001363040 號
91.09	10	177,200	1,772,000	117,600	1,176,000	盈轉 26,000仟元	無	91.09.09 經授商字第 09101368600 號
92.09	10	177,200	1,772,000	116,860	1,168,600	銷除庫藏股 20,000 仟元, 盈轉12,600仟元	無	92.09.04 經授商字第 09201264690 號
93.06	10	177,200	1,772,000	114,010	1,140,100	銷除庫藏股 28,500 仟元	無	93.06.15 經授商字第 09301103130 號
93.09	10	177,200	1,772,000	113,400	1,134,000	銷除庫藏股17,500仟元, 盈轉11,400仟元	無	93.09.21 經授商字第 09301180670 號
93.12	10	177,200	1,772,000	109,800	1,098,000	銷除庫藏股 36,000 仟元	無	93.12.28 經授商字第 09301245680 號
94.09	10	177,200	1,772,000	109,760	1,097,600	銷除庫藏股 30,500 仟元	無	94.09.14 經授商字第 09401182050 號
95.01	10	177,200	1,772,000	106,560	1,065,600	銷除庫藏股 32,000 仟元	無	95.01.03 經授商字第 09401267950 號
95.03	10	177,200	1,772,000	104,960	1,049,600	銷除庫藏股 16,000 仟元	無	95.03.28 經授商字第 09501053500 號
95.06	10	177,200	1,772,000	103,510	1,035,100	銷除庫藏股 14,500 仟元	無	95.06.30 經授商字第 09501126320 號
95.09	10	177,200	1,772,000	108,316.9	1,083,169	盈轉48,069仟元	無	95.09.08 經授商字第 09501203530 號
96.09	10	177,200	1,772,000	114,053	1,140,530	盈轉57,361仟元	無	96.09.12 經授商字第 09601224530 號
97.09	10	177,200	1,772,000	119,033	1,190,330	盈轉49,800仟元	無	97.09.05 經授商字第 09701223560 號
98.09	10	177,200	1,772,000	121,095	1,210,949	盈轉20,619仟元	無	98.09.02 經授商字第 09801198490 號
99.11	10	177,200	1,772,000	120,275.9	1,202,759	銷除庫藏股 8,190仟元	無	99.11.29 經授商字第 09901266650 號
100.09	10	177,200	1,772,000	117,093.9	1,170,939	銷除庫藏股 31,820仟元	無	100.09.02 經授商字第 10001202740 號
101.01	10	177,200	1,772,000	114,839.9	1,148,399	銷除庫藏股 22,540仟元	無	101.01.03 經授商字第 10001294210 號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數(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14,839,857	62,360,143	177,200,000	

註：普通股已上市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3. 股東結構

單位：股,106年4月1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5	43	6,894	35	6,977
持有股數	-	219,000	35,521,187	67,279,961	11,819,709	114,839,857
持股比例	-	0.19%	30.93%	58.58%	10.3%	100.00%

4.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單位：新台幣/股

106年4月17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2,669	309,132	0.27%
1,000至10,000	3,701	10,263,689	8.94%
10,001至20,000	262	3,790,106	3.30%
20,001至30,000	104	2,608,690	2.27%
30,001至40,000	55	1,988,117	1.73%
40,001至50,000	42	1,964,640	1.71%
50,001至100,000	64	4,615,313	4.02%
100,001至200,000	42	5,639,232	4.91%
200,001至400,000	15	4,149,645	3.61%
400,001至600,000	5	2,619,781	2.28%
600,001至800,000	1	796,465	0.69%
800,001至1,000,000	2	1,780,320	1.55%
1,000,001以上	15	74,314,727	64.72%
合計	6,977	114,839,857	100.00%

特別股:無

5.主要股東名單

(一)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6年4月17日 單位：股 %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呂衍星	11,197,959	9.75%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8.71%
友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7,662,661	6.77%
花旗託管大和證券盛民博昌(香港)投資	7,095,007	6.67%
呂衍奇	6,689,163	6.18%
劉瑞華	5,248,419	4.57%
友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4,470,021	3.90%
嘉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4,451,143	3.88%
郭麗玉	4,059,062	3.53%
呂婕如	3,546,223	3.10%

(二)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年		104年	105年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註8)
	度				
目					
每股 市價 (註1)	最	高	53.00	66.80	56.10
	最	低	31.05	38.85	50.00
	平	均	40.26	51.12	52.81
每股 淨值 (註2)	分	配 前	26.42	28.00	28.52
	分	配 後	23.56	23.50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14,551.7	114,688.9	114,688.9
	每股盈餘(註3)		3.13	4.59	0.68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2.85	4.5	不適用
	無 償 配 股	-	-	-	不適用
		-	-	-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註5)		12.86	11.14	不適用
	本利比(註6)		14.13	11.36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7.08	8.80	不適用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由於本公司所處產業競爭激烈、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有效掌握公司未來投資機會、營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董事會所擬具之盈餘分配案，當考量相關業界之一般發放水準兼採平衡股利政策，依穩健原則發放，惟股東紅利之現金紅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百分之十五，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之；對各種資本公積提撥轉增資配股，亦應配合盈餘配股情形及平衡股利政策，並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通過，擬提撥新臺幣 401,411,000 元，原股東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3.5 元，並擬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新臺幣 114,688,857 元分配現金，每股新台幣 1 元，合計每股發放新台幣 4.5 元現金。擬提報 106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配發。

（2）如嗣後因本公司買回股份或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之配息(含紅利)之提撥數授權董事會依配息配股基準日時實際流通在外股數為提撥基準全權調整之。

3. 預期股利政策變動:不適用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並無無償配股。

(五)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有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十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及設算每股盈餘如下：

- (1) 擬議提撥發放員工紅利現金新台幣 39,722,000 元。
- (2) 擬議提撥發放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6,000,000 元。
- (3) 考慮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公司設算 105 年度每股盈餘仍為 4.59 元。

3. 一〇四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情形如下：

- (1) 發放員工紅利現金新台幣 35,846,000 元。
- (2) 董監事酬勞計發放新台幣 3,000,000 元。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6年4月17日

買回期次	第 1 次 (註 1)	第 2 次 (註 7)	第 3 次 (註 8)	第 4 次 (註 9)	第 5 次 (註 2)	第 6 次 (註 3)	第 7 次 (註 4)	第 8 次 (註 5)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89.12.07~90.02.06	91.10.14~91.12.13	92.01.15~92.03.14	92.03.17~92.05.16	92.05.19~92.07.18	93.03.17~93.05.16	93.05.26~93.07.25	93.07.28~93.09.27
買回區間價格	19.0~40.0	11.0~27.0	11.0~25.0	11.0~24.0	11.0~23.0	13.0~27.5	12.5~26.0	11.7~25.0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800 仟股	普通股 3,200 仟股	普通股 1,600 仟股	普通股 1,450 仟股	普通股 2,000 仟股	普通股 2,850 仟股	普通股 1,750 仟股	普通股 1,600 仟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73,124,100 元	58,026,200 元	25,236,500 元	22,355,850 元	38,384,050 元	50,450,500 元	28,980,100 元	23,979,900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普通股 2,800 仟股	普通股 3,200 仟股	普通股 1,600 仟股	普通股 1,450 仟股	普通股 2,000 仟股	普通股 2,850 仟股	普通股 1,750 仟股	普通股 1,600 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0	0	0	0	0	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0	0	0	0	0

買回期次	第 9 次 (註 5)	第 10 次 (註 6)	第 11 次 (註 6)	第 12 次 (註 10)	第 13 次 (註 11)	第 14 次 (註 12)	第 15 次 (註 13)	第 16 次 (註 14)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轉讓股份予員工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93.09.29~93.11.28	94.01.03~94.03.02	94.03.03~94.05.02	94.06.23~94.08.22	96.11.15~97.01.14	100.03.22~100.05.21	100.08.30~100.10.29	103.09.18~103.11.17
買回區間價格	10.5~22.5	10.5~22.5	11.5~24.4	12.99~27.57	64~146	19~32	16.3~30.0	32.0~40.0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000 仟股	普通股 1,694 仟股	普通股 1,356 仟股	-	普通股 819 仟股	普通股 3,182 仟股	普通股 2,254 仟股	普通股 1,766 仟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30,042,200 元	26,572,787 元	22,988,107 元	-	62,070,600 元	92,660,347 元	55,239,128 元	62,600,987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普通股 2,000 仟股	普通股 1,694 仟股	普通股 1,356 仟股	-	普通股 819 仟股	普通股 3,182 仟股	普通股 2,254 仟股	普通股 1,615 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0	0	0	0	0	0	151 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0	0	0	0	0.13%

- 註 1：第 1 次買回庫藏股已於 90 年 4 月 9 日完成註銷，並於 90 年股東會報告完畢。
- 註 2：第 5 次買回庫藏股已於 92 年 9 月 4 日完成註銷，並於 93 年股東會報告完畢。
- 註 3：第 6 次買回庫藏股已於 93 年 6 月 15 日完成註銷，並於 94 年股東會報告完畢。
- 註 4：第 7 次買回庫藏股已於 93 年 9 月 21 日完成註銷，並於 94 年股東會報告完畢。
- 註 5：第 8~9 次買回庫藏股已於 93 年 12 月 28 日完成註銷，並於 94 年股東會報告完畢。
- 註 6：第 10~11 次買回庫藏股已於 94 年 9 月 14 日完成註銷，並於 95 年股東會報告完畢。
- 註 7：第 2 次買回庫藏股已於 95 年 1 月 3 日完成註銷，並於 95 年股東會報告完畢。
- 註 8：第 3 次買回庫藏股已於 95 年 3 月 28 日完成註銷，並於 95 年股東會報告完畢。
- 註 9：第 4 次買回庫藏股已於 95 年 6 月 15 日完成註銷，並於 96 年股東會報告完畢。
- 註 10：第 12 次買回庫藏股，因執行期間股價逐漸提高，為顧及本公司股東權益故本次未執行，並已於 96 年股東會報告完畢。
- 註 11：第 13 次買回庫藏股已於 97 年股東會報告完畢並已於 99 年 11 月 29 日完成註銷。
- 註 12：第 14 次買回庫藏股已於 100 年 9 月 02 日完成註銷。
- 註 13：第 15 次買回庫藏股已於 101 年 1 月 03 日完成註銷。
- 註 14：第 16 次買回庫藏股已於 104 年 4 月 13 日轉讓予員工 1,615 仟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 (一) 前次(八十九年度)現金增資之核准日期及文號：
1.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89.7.26 經(089)商字第 089126353 號
 2. 財政部證期會：89.5.12 (89)台財證(一)第 36704 號
 3. 輸入公開資訊站之日期：89.5.23
- (二) 前次(八十九年度)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畫變更之日期：無
- (三)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1,400,000 仟元
- (四)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 2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60 元，總金額 1,200,000 仟元，及自有資金支應 200,000 仟元。
- (五) 新增、汰舊換新機器設備安置地點：本公司汐止廠及新建之廠房
- (六) 未支用資金用途：目前暫時用於短期財務投資
- (七) 預計資金用途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資金來源	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89-100 年度	101-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購置土地與 興建廠房	現金增資	106.12.31	900,000	-	468,122	3,954	427,924
購置機器設備 及 ERP 系統	現金增資	106.12.31	500,000	468,258	23,336	8,406	-
合計			1,400,000	468,258	491,458	12,360	427,924

二、執行情形

(一)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購置土地及興建廠房	支用金額	預定	900,000	已找到合適之擴廠地點並且已搬遷，透過廠房及辦公區域的整合後，後續的業績已有明顯的增長。
		實際	472,076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52.45%	
購置機器設備及ERP系統	支用金額	預定	500,000	
		實際	5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400,000	
		實際	972,076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69.43%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104	工業用板卡、系統	450Kpcs	415Kpcs	3,108,637	975,486
105	工業用板卡、系統	450Kpcs	489Kpcs	3,823,718	1,262,907
106	工業用板卡、系統	500Kpcs	525Kpcs	4,206,000	1,303,860

2. 其他效益說明：

- (1) 提高企業內部資源、供應商及客戶管理之效率。
- (2) 協助提升研發人員與檢測人員工作之效率與品質。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及營業比重

本公司主要從事工業用電腦板卡(Embedded Motherboard) 系統產品的設計、製造、生產、銷售及售後服務。主要應用之垂直市場在生活自動化領域，如零售店解決方案、金融自動服務、博奕與遊戲機、醫療、安全監控、通訊等產業，並逐步往下整合，提供嵌入式系統及模組。詳細營收金額及百分比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度營業收入	
	金額	百分比
工業用板卡與系統	3,519,740	92.05
其 他	303,978	7.95
合 計	3,823,718	100.00

2. 目前之主要商品項目

- AMD Low Power APU eKabini Embedded Motherboard
- AMD High Performance Bald Eagle Embedded Motherboard
- AMD High Performance Merlin Falcon Embedded Motherboard
- Sky Lake Architecture Embedded Motherboard
- Low Power Atom Braswell Embedded Motherboard
- High Performace Fanless Palm-size Embedded System
- ARM based Embedded Motherboard / Panel PC

3.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 7th generation Intel DT motherboards and systems.
- 7th generation Intel Mobile motherboards and systems.
- 7th generation Intel ULT motherboards and systems.
- Intel Purly server motherboards.
- Low Power Atom Deverton Embedded Motherboard
- Low Power Atom Apollo Lake Embedded Motherboard
- COMe, 3.5" Pico-ITX, Q7 SOC、Atom、AMD motherboards.
- ARM based Embedded 3.5"/ Panel PC/Bar display/Compact system/SMARC Modules

4. 加強軟硬體的設計模組化整合，讓軟硬體資源使用更有彈性及效率。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產業穩定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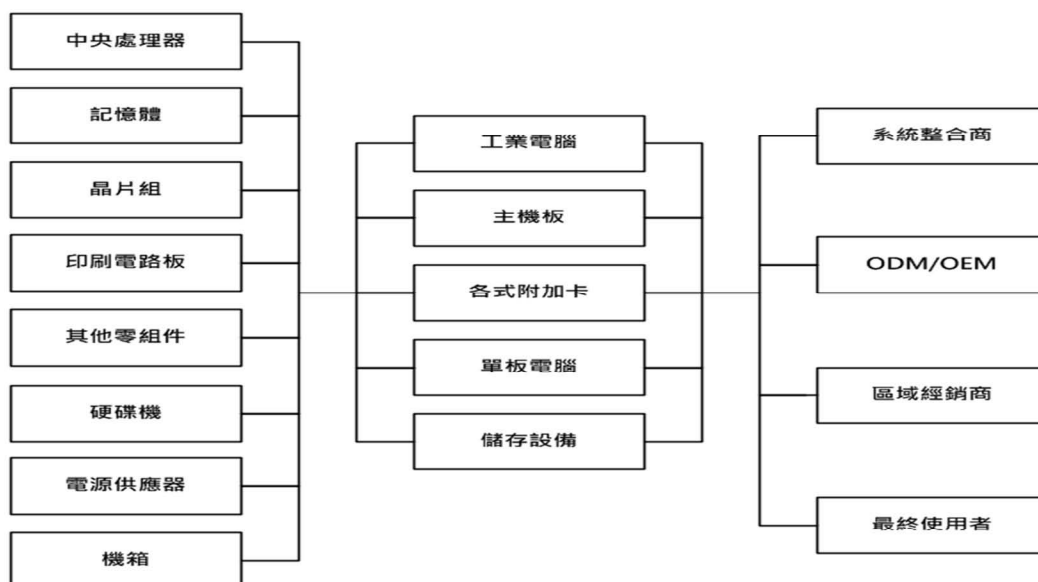
雖然工業電腦板卡領域的市場年成長率只有個位數，但在個別垂直應用市場的成長相差很大。除了傳統工業電腦領域的通訊、自動控制、醫療、交通控制等成長仍大，另外在生活自動化的部份，則是另一個蓬勃發展的市場。這個市場的應用或產品，通常都在我們生活的周圍。自從 PC，尤其是 X86 架構，功能逐漸強大且成本下降，可以取代原先各式封閉市場使用的平台，因而產生替代的效果，為工業電腦業者開拓另一龐大商機；加以各系統生產商，鑑於自製並無經濟規模效益，因而將電子零件的部份外包，以降低成本。因而傳統工業電腦的市場成長率雖不高，但新增的應用領域則快速的將部份工業電腦業者的營收積極向上推升，致使這些業者的成長率遠高於整體產業的成長率。

成本競爭加劇

在傳統工業電腦的領域，仍屬少量多樣，客戶的訂單量仍偏小，因此即使業者想降低成本，其供應商及代工廠也很難讓業者如願。但近年來，部份新興產業，挾其相對中高量的優勢，開始使得成本下降成為可能。而過去數年，臺灣工業電腦的領先廠商，亦紛紛採取與 PC 大廠結盟的方式，無非也是認定中高量市場是其成長的重要動力之一，若能透過與大廠結合以降低材料與生產成本，則有機會放手一搏，以免商機流失。以上的跡象顯示，在中高量的新興應用上，業者面對的，是一個進入門檻較低，而逐鹿者眾的高競爭性市場區段。

2.產業上、中、下之關聯性

工業電腦產業的上游其實和一般個人電腦一樣，包括了 CPU、記憶體、硬碟、晶片組、印刷電路板等，這些是組成工業電腦的基本零組件，而中游是工業電腦的主力產品，主機板更是其中的重要組件，下游產業則是工業電腦的銷售管道也就是客戶，但工業電腦客戶的終端使用者較少，主要還是以企業客戶為主，因此企業就包含了系統整合商 (System Integrater)，加值型經銷商、區域經銷商、或銷售予 ODM/OEM 廠商，而工業電腦的產品複雜度較一般 PC 高出許多，因此產品的售後服務也是很重要的一環。



印刷電路板、晶片組、被動元件、記憶體為工業電腦主要原料。工業電腦營運狀況除了觀察其接單狀況外，零組件的掌握亦是廠商能否順利出貨的重要關鍵。

3. 產品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發展趨勢

IPC 客制化應用產品多元，物聯網時代所衍生的新應用,為工業電腦帶來成長的動能

IPC 工業電腦具有少量多樣、客製化與重視服務的特性，隨著 Wintel PC 的標準化及價格合理化之後，標準 PC 架構成為工業自動化的主流。而除了工業自動化應用之外，因應不同客戶需求，建構各式各樣硬體的控制中心，衍生出多元化及客製化的設計，另一方面，各項基礎建設的需求帶動，加上博弈與零售業的商機，使得整體工業電腦產業呈現蓬勃發展的現況，隨著物聯網相關應用發展日趨多元，包括智慧車載、安全、物流、醫療、娛樂、能源、及智慧建築等，進而擴及智慧城市、居家等，其相關應用領域相當廣泛。由於世界各國為了滿足雲端服務所需投入的大量基礎建設 e 化支出，以及物聯網中包括無線射頻辨識標籤 (RFID)、閱讀器、其他基礎設施、無線網路感測 (WSN) 等皆是工業電腦廠專長的領域，因此對於工業電腦的成長動能也將來自於物聯網應用於生活、電能、交通等各種領域的解決方案，對 IPC 業者而言，物聯網時代來臨將加速 IPC 產業成長。

(2) 競爭情形

新進者不斷進入，不因既存業者持續被購併而降低競爭程度

國際大廠為獲取市場與客戶，透過不斷的購併以增加成長的速度，在過去幾年已成為趨勢。此種趨勢導致市場上稍有規模的廠商，已逐漸被購併而消失。從某一方面來講，減少了市場上競爭的力道。然而，臺灣廠商近兩年的快速成長及豐厚獲利，已吸引主機板及 EMS 業者的注意，成為其尋求轉型過程中的一個嚐試方向。也因為 IPC 產品的應用領域持續擴大，潛在商機想像空間大，因此 PC 大廠紛紛藉由與 IPC 廠商合作以跨入 IPC 市場，共同爭取龐大的商機，未來的競爭程度只會有增無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研發費用

本公司原在板卡的設計上即已有多年的經驗，為因應工業電腦業務及開發案件的不斷成長，以及未來產品方向上的需求（如 Module，韌體，軟體，機構及嵌入式系統），不斷引進優秀的研發專才。106 年亦持續此種努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研發費用(A)	195,836	204,255	53,040
營業總額(B)	3,108,637	3,823,718	920,057
研發費用佔營業總額比例(A/B)	6.30%	5.34%	5.77%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AMD Low Power APU eKabini Embedded Motherboard
- AMD High Performance Bald Eagle Embedded Motherboard
- AMD High Performance Merlin Falcon Embedded Motherboard
- Sky Lake Architecture Embedded Motherboard
- Low Power Atom Braswell Embedded Motherboard
- High Performace Fanless Palm-size Embedded System
- ARM based Embedded Motherboard / Panel PC

3.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EMS 與品牌行銷並重

以 EMS/ODM 客戶衝刺業績，調整生產體質，提升成本議價能力；以少量多樣的標準品通路銷售及客製化服務來提高毛利率，產生利潤。加強各地經銷商及 SI 的數量與品質。

產品升級

提供傳統工業電腦 PICMG 產品以及更寬溫及強固之板卡與系統；強化系統整合能力，如 OS、韌體與機構。藉以提供更寬廣的產品線，以使公司在傳統工業電腦領域的滲透度更深。

繼續推動 Embedded System 業務成長

DFI 過去以板卡為主，在營收屢創新高之際，亦思考下一步高度成長的動力來源。而 DFI 在國際大廠間建立起來的信譽與經驗，讓客戶願意更進一步把更整合性的產品交由 DFI 設計生產。同時在與 Panel 相結合的整合產品，自動應用化或其他周邊產品，也會是未來成長的動能之一。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複製成功模式，開發中量 ODM/EMS 客戶

以 DFI 多年的設計、製造經驗，以及經驗豐富員工所建立起的綿密後勤支援網絡，以品質及服務贏取客戶的信任。DFI 的主要研發、製造及後勤人員，都在電子業界年資良久，對產業運作十分熟悉，以能提供客戶速度、可靠度、品質及成本均感滿意之服務。未來仍將秉此模式，持續擴展中量，需求設計及製造服務的客戶，以創長期穩定成長。

開發特定垂直市場

以垂直市場的產品特性，開發安控、網安、工控等市場。並對經濟起飛中的開發中國家投入資源，開發新客戶。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銷貨淨額	比例(%)	銷貨淨額	比例(%)
內銷營業收入		152,591	4.91	127,803	3.47
外銷營業收入	美洲	1,096,039	35.26	1,619,042	42.29
	亞澳非洲	1,342,363	43.18	1,458,941	38.11
	歐洲	517,644	16.65	617,932	16.14
	小計	2,956,046	95.09	3,695,915	96.53
合計		3,108,637	100.00	3,823,718	100.00

2. 市場佔有率及未來市場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工業電腦所從事的垂直市場中，許多均不被認定為傳統工業電腦的領域。因此一些調查報告裡，亦不包括本公司的大部份出貨數量。而許多尚為 OEM 廠商 in-house 自製的數量，亦未被統計在內。因此要計算本公司的市場佔有率有其困難。惟根據本公司自行估計，以銷售金額來計算，目前佔有率為 3%。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工業電腦或產業電腦與其他行業的不同處，其中重要的一點是其應用的領域十分廣泛，展望 2017 年隨新興市場經濟衰退已經觸底、亞太地區的經濟回穩及美國經濟浮現復甦跡象等因素，對工業電腦的需求將有一股成長的動能，另物聯網的應用、智能服務與嵌入式系統產品、醫療、博弈產品需求成長力道，加以新興國家基礎建設對工業電腦之需求，故產業應有溫和的成長。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在工業電腦部份，本公司憑藉品質、速度、服務、成本上的優勢，已在數個應用領域上站穩腳步，且不斷有新產業/應用之客戶成為本公司服務之對象，累積了數百個服務經驗，尤其是多個產業龍頭大廠的肯定，讓客戶對採用 DFI 的設計或產品更有信心。

本公司有超過 30 年的研發設計經驗，並且致力於主機板及系統產品的創新設計與製造，並針對嵌入式應用的版本控管及長期供貨進行嚴格的要求、達成客戶 Time-to-Market 的需求，同時確保了產品設計的一致性。

(2)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在非 PC 之各行業垂直整合市場，OEM 廠商尋求較低成本的解決方案及標準化平台，因而將部份訂單，不論是平台或 Turn Key，釋出外包的風潮正方興未艾。其潛在市場遠比目前廠商可接觸的市場更大。具有產業 knowhow，大量及彈性製造經驗，低成本結構及高設計製造品質者將有驚人的成長潛力。
- 在幾個大的垂直市場，如通訊、醫療、工廠自動化等市場，同時也是成長率最高的前幾名，然而在這些領域，本公司雖有觸及，但規模尚小。在未來的數年中，DFI 除了透過產品開發及推廣以自行在這些領域成長外，另將透過與策略夥伴的合作，迅速提高此類營收，以達均衡成長不偏廢的目標。

(3)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產業高獲利永遠是潛在競爭的保證，雖然國外廠商的經營結果不屬於高獲利之一群，然因產業存在時日久遠，競爭者眾多，在國內則因工業電腦高成長高獲利已吸引外界的注意，投入者日眾也是隱憂之一，目前已見到部份廠商挾集團資源的力量以低價搶食市場，部分領導廠商亦開發低價機種以應對，產業內的同業，亦有採取犧牲毛利率以換取大幅營收成長的例子出現，凡此現象都是未來產業發展的隱憂。
- 產業標準眾多，某些產品族群在某些垂直市場導入較廣泛，因其長生命週期及產業封閉的特性，新產品取代的速度十分緩慢，造成成本下降不易，欲如 PC 一樣因標準化及成本下降而普及化尚無法預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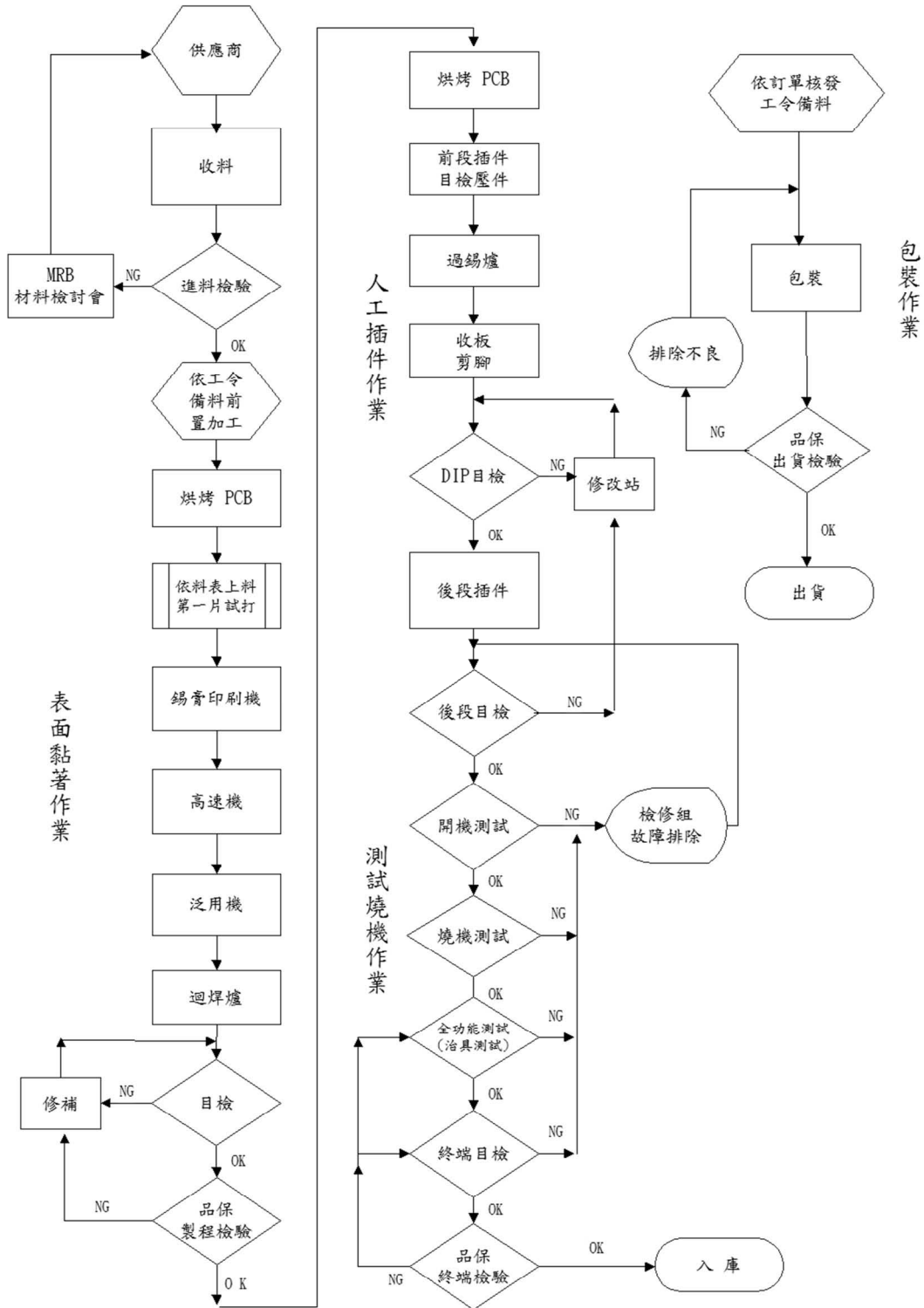
為了因應產業的競爭，除了持續擴張研發與銷售資源以加速成長力道，提高整合性能力以增加附加價值；同時應提升服務與品牌價值，中量 ODM 與零售通路不偏廢，同時應增加垂直市場的橫斷滲透面，在愈多的市場取得份額，以降低競爭的衝擊。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工業電腦用之板卡之主要用途係提供組裝於工業電腦之相關零組件串連及運作之「平台」，為工業電腦系統中不可或缺最主要組件。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供應廠商	供應情形
積體電路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穩定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穩定
印刷電路板	高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穩定
	峻新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穩定
其他重要零件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穩定
	世平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穩定
	文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主要進貨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聯強	785,575	39.22	非關係人	聯強	919,102	38.22	非關係人	聯強	181,131	30.70	非關係人
2	其他	1,217,374	60.78		其他	1,485,706	61.78		佳世達	62,554	10.60	
3									其他	346,224	58.70	
4	進貨淨額	2,002,949	100.00		進貨淨額	2,404,808	100.00		進貨淨額	589,909	100.00	

註 1：因供應商多元化，因此向部分廠商購貨的比例有變化。

2. 主要銷售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DFI-Tech	544,280	17.51	實質關係人	DFI-Tech	927,808	24.26	實質關係人	DFI-Tech	172,669	18.77	實質關係人
2	A 客戶	358,786	11.54	非關係人	B 客戶	417,730	10.92	非關係人	B 客戶	92,844	10.09	非關係人
3	B 客戶	318,162	10.23	非關係人	其他	2,478,180	64.82		其他	654,544	71.14	
4	其他	1,887,409	60.72									
5	銷貨淨額	3,108,637	100.00		銷貨淨額	3,823,718	100.00		銷貨淨額	920,057	100.00	

註 1：因最終客戶有變動，以及歐美通路業務衰退，故主要客戶間的比例產生變化。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進貨量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工業用板卡與系統	458	463	2,105,560	458	475	2,107,382
合計	458	463	2,105,560	458	475	2,107,382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銷貨量值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主要商品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工業用板卡與系統	32	140,815	383	2,807,103	24	112,745	465	3,406,995
其他		10,933		149,786		19,974		284,004
合計	32	151,748	383	2,956,889	24	132,719	465	3,690,99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6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截至刊印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員工	177	169
	間接員工	452	440
	合 計	629	609
平均年歲	38	36.9	37.4
平均服務年資	7.19	6.69	6.35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00%	0.00%
	碩 士	11.30%	10.88%
	大 學(專)	64.02%	65.45%
	高 中(職)	17.99%	17.75%
	高 中 以 下	6.69%	5.92%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生產之過程中無廢氣、噪音、污水之產生，亦無環境污染之情事，本公司歷年來皆未發生因環境污染而遭處分與損失之情形。以未來產品發展方向觀之，預期未來亦不會有環境污染之問題。有關 RoHS 方面，本公司在生產、檢測設備上已購置更新完畢，並正常運作；在製程方面，本公司已通過工研院電子工業研究所的測試(QC080000)以及數家國際大廠之稽核(Green Product)；在供應商方面亦均已完成禁用物質資格之認證，並已順利供料。WEEE 方面亦已在歐洲數個國家完成登記並委託當地業者進行未來產品的回收工作。

為了趕上國際上綠色產品的要求，本公司在生產環境與用料上，亦已配合改變，並在 2007 年先後取得 ISO14001、QC080000、大廠 Green Partner 的認證，對地球的保護更盡一分心力。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本公司為秉持完善照顧員工之信念，訂有休假、福利、退休制度，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退休金管理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措施。因此員工對公司具有高度向心力，而勞資之間關係和諧，迄今未有勞資爭議及糾紛。

(一)員工福利措施

- 1.勞工保險及健康保險(依勞保及健保規定)。
- 2.團體保險(定期體檢)。
- 3.三節獎金及年終聚餐、摸彩。
- 4.員工結婚、生育、慶生補助。
- 5.喪葬慰問金(本人、父母、配偶、子女)。
- 6.伙食補助(外籍同仁免費提供膳宿)。
- 7.員工旅遊及員工分紅。
- 8.提供員工交通車及教育訓練。

(二)退休制度

依勞動基準法成立職工退休管理委員會，依固定薪資提撥 5%為退休金並轉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專戶管理。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四)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軟體授權	INSYDE SOFTWARE CORP.	106.01	MASTER LICENSE AGREEMENT	無
軟體授權	WIND RIVER	105.04.22	MASTER SOFTWARE LICENSE AGREEMENT	無
軟體授權	AMERICAN MEGATRENDS INC	105.05.06	1. Technology Access Agreement 2. Technology License Agreement	無

七、訴訟或非訟事件

(一)公司最近二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二)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合併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 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2,864,807	3,019,190	3,030,943	2,870,322	3,221,849	3,288,640
不動產、產房及設備		153,048	153,061	145,670	567,624	597,635	593,197
無形資產		8,196	5,117	6,032	7,683	12,889	13,248
其他資產		233,648	235,544	349,587	267,228	265,532	266,909
資產總額		3,259,699	3,412,912	3,532,232	3,712,857	4,097,905	4,161,9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89,701	469,703	520,353	579,423	799,195	802,748
	分配後	561,961	676,415	816,250	906,286	-	-
非流動負債		89,922	100,787	108,312	107,531	87,778	88,75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79,623	570,490	628,665	686,954	886,973	891,507
	分配後	651,883	777,202	924,562	1,013,817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780,074	2,842,420	2,903,565	3,025,901	3,210,930	3,270,485
股本		1,148,399	1,148,399	1,148,399	1,148,399	1,148,399	1,148,399
資本公積		789,318	789,318	789,318	791,214	791,214	791,21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72,283	949,979	1,075,587	1,132,879	1,327,159	1,405,459
	分配後	700,023	743,267	779,690	806,016	-	-
其他權益		(29,926)	(45,276)	(47,138)	(41,242)	(50,493)	(69,238)
庫藏股票		-	-	(62,601)	(5,349)	(5,349)	(5,349)
非控制權益		2	2	2	2	2	2
股東權益	分配前	2,780,076	2,842,422	2,903,567	3,025,903	3,210,932	3,270,487
總額	分配後	2,607,816	2,635,710	2,607,670	2,699,040	-	-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二)採用我國財務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106年度第一季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民國105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營業收入	1,936,864	2,311,728	2,627,071	3,108,637	3,823,718	920,057
營業毛利	657,352	1,602,847	860,952	975,486	1,262,907	292,147
營業損益	231,373	258,185	357,965	397,201	652,818	144,26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7,404	57,559	68,412	53,737	20,530	3,32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584	4,918	6,176	5,561	11,950	46,71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72,193	310,826	420,201	445,377	661,398	100,86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08,508	253,347	337,291	358,987	526,648	78,300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 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208,508	253,347	337,291	358,987	526,648	78,300
每股盈餘	1.82	2.21	2.95	3.13	4.59	0.68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106年度第一季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個體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財務資料 (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 動 資 產		2,384,139	2,557,831	2,545,108	2,407,700	2,675,972	
基 金 及 投 資		650,936	648,666	690,472	729,613	711,421	
固 定 資 產		143,565	141,837	132,811	554,272	590,856	
無 形 資 產		8,196	5,117	5,971	7,644	12,889	
其 他 資 產		32,292	36,090	154,789	72,792	65,568	
資 產 總 額		3,219,128	3,389,541	3,529,151	3,772,021	4,056,706	
流 動	分 配 前	349,132	446,334	517,274	638,589	757,998	
負 債	分 配 後	521,392	653,046	813,171	965,452	-	
其 他 負 債		89,922	100,787	108,312	107,531	87,778	
負 債	分 配 前	439,054	547,121	625,586	746,120	845,776	
總 額	分 配 後	611,314	753,833	921,483	1,072,983	-	
股 本		1,148,399	1,148,399	1,148,399	1,148,399	1,148,399	
資 本 公 積		789,318	789,318	789,318	791,214	791,214	
保 留	分 配 前	872,283	949,979	1,075,587	1,132,879	1,327,159	
盈 餘	分 配 後	700,023	743,267	779,690	806,016	-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29,926)	(45,276)	(47,138)	(41,242)	(50,493)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	-	-	-	-	
股 東 權	分 配 前	2,780,074	2,842,420	2,903,565	3,025,901	3,210,930	
益 總 額	分 配 後	2,607,814	2,635,708	2,607,668	2,699,038	-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簡明損益表-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財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	1,678,637	2,138,544	2,341,895	2,865,592	3,520,670	/
營業毛利	480,118	540,625	648,493	754,583	1,010,637	
營業利益	200,426	232,355	314,837	333,322	577,57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6,660	68,512	88,461	93,333	58,78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2,028	1,880	5,567	5,468	1,32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 損益	255,058	298,987	397,731	421,187	635,037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08,508	255,347	337,291	358,987	526,648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 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208,508	255,347	337,291	358,987	526,648	
每股盈餘	1.82	2.21	2.95	3.13	4.59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財務資料 (註 2)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 動 資 產		2,549,647	2,806,571	2,885,737	
基 金 及 投 資		227,497	13,454	7,000	
固 定 資 產		158,564	149,215	153,048	
無 形 資 產		187,719	187,512	189,123	
其 他 資 產		18,658	25,491	16,751	
資 產 總 額		3,142,086	3,182,243	3,251,659	
流 動 分 配 前		265,058	329,118	387,563	
負 債 分 配 後		385,334	501,378	559,823	
其 他 負 債		58,155	61,465	67,554	
負 債 分 配 前		323,213	390,583	455,117	
總 額 分 配 後		443,489	562,843	627,377	
股 本		1,202,759	1,148,399	1,148,399	
資 本 公 積		826,178	789,971	789,971	
保 留 分 配 前		794,752	827,199	870,323	
盈 餘 分 配 後		674,476	654,939	698,063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821	24,649	(12,153)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5,639)	1,440	-	
股 東 權 分 配 前		2,818,873	2,791,660	2,796,542	
益 總 額 分 配 後		2,698,597	2,619,400	2,624,282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合併報表)			當年度截至年 月 日財務資料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1,735,652	1,772,928	1,936,864	
營業毛利	626,003	598,075	657,352	
營業利益	216,922	206,511	231,37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3,481	63,323	54,28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1,545	9,064	6,58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 損益	208,858	260,770	279,069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49,640	210,055	215,384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 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149,640	210,055	215,384	
每股盈餘	1.30	1.83	1.88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年 月 日財務資料 (註2)
		99年	100年	101年	
流 動 資 產		2,150,118	2,356,367	2,399,946	
基 金 及 投 資		832,363	656,159	672,723	
固 定 資 產		151,634	140,984	143,565	
無 形 資 產		354	147	1,758	
其 他 資 產		16,153	22,913	12,946	
資 產 總 額		3,150,662	3,176,570	3,230,938	
流 動 分 配 前		275,317	325,896	368,778	
負 債 分 配 後		395,593	498,156	541,038	
其 他 負 債		56,434	59,016	65,620	
負 債 分 配 前		331,751	384,912	434,398	
總 額 分 配 後		452,027	557,172	606,658	
股 本		1,202,759	1,148,399	1,148,399	
資 本 公 積		826,178	789,971	789,971	
保 留 分 配 前		794,752	827,199	870,323	
盈 餘 分 配 後		674,476	654,939	698,063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821	24,649	(12,153)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5,639)	1,440	-	
股 東 權 分 配 前		2,818,871	2,791,658	2,796,540	
益 總 額 分 配 後		2,698,595	2,619,398	2,624,280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財務資料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1,501,013	1,521,668	1,678,637	
營業毛利	438,256	432,446	480,118	
營業利益	183,957	185,689	200,42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8,693	74,094	83,53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5,770	8,774	22,02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 損益	196,880	251,009	261,934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49,640	210,055	215,384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 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149,640	210,055	215,384	
每股盈餘	1.30	1.83	1.88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一〇一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淑娟 卓明信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一〇二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淑娟 卓明信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一〇三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淑娟 卓明信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一〇四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淑娟 施景彬 (註 1)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一〇五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施景彬 吳恪昌 (註 2)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 1：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自一〇四年第二季財務簽證會計師變更為葉淑娟及施景彬會計師

註 2：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自一〇五年第一季財務簽證會計師變更為施景彬及吳恪昌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合併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 31日 (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4.71	16.72	17.80	18.50	21.64	21.4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比率	1,875.23	1,922.90	2,067.6	552.03	551.96	566.29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735.13	642.79	582.48	495.38	403.14	409.67
	速動比率	633.26	531.66	480.26	409.19	346.76	335.63
	利息保障倍數	1,064.25	1,210.44	1,480.58	-	-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56	6.21	6.63	6.97	6.62	5.76
	平均收現日數	55.64	58.77	55.05	52.37	55.13	63.37
	存貨週轉率(次)	3.57	3.54	3.4	4.20	5.50	5.7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96	6.01	5.88	6.58	6.38	5.27
	平均銷貨日數	102.24	103.10	107.35	86.90	66.36	62.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 率(次)	12.82	15.10	17.59	8.72	6.56	6.1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0	0.69	0.76	0.86	0.98	0.89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6.48	7.60	9.72	9.91	13.49	7.58
	權益報酬率(%)	7.48	9.01	11.74	12.11	16.89	9.6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 比率(%) (註7)	23.70	27.07	36.59	38.78	57.59	35.13
	純益率(%)	10.77	10.96	12.84	11.55	13.77	8.51
	每股盈餘(元) (註4)	1.82	2.21	2.95	3.13	4.59	0.68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8.14	0	106.39	108.32	46.86	10.3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8.43	77.23	68.39	67.74	63.39	73.86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5)	(3.39)	(5.61)	11.02	10.15	1.4	2.4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註6)	6.62	7.28	1.16	1.17	1.11	1.13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註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2) 財務分析-個體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3.64	16.14	17.73	19.78	20.85	
	長期資金占 固定資產比率	1,999.09	2,075.06	2,267.79	565.32	558.29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682.88	573.08	492.02	377.03	353.03	
	速動比率	590.01	474.56	402.92	309.47	304.72	
	利息保障倍數	42,510.67	-	-	-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99	7.57	7.81	8.05	6.69	
	平均收現日數	45.68	48.22	46.73	45.34	54.56	
	存貨週轉率 (次)	4.14	4.22	3.79	4.76	6.3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07	6.46	5.97	6.55	6.27	
	平均銷貨日數	88.16	86.49	96.31	76.68	57.39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11.69	15.08	17.63	5.17	5.9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52	0.63	0.66	0.76	0.87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52	7.67	9.75	9.83	13.45	
	股東權益報酬率 (%)	7.48	9.01	11.74	12.11	16.89	
	占實收資本比 率%	營業利益	17.45	20.23	27.42	29.02	50.29
		稅前純益	22.21	26.04	34.63	36.68	55.30
	純益率 (%)	12.42	11.85	14.40	12.53	14.96	
	每股盈餘 (元)	1.82	2.21	2.95	3.13	4.59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4.70	(31.98)	109.48	91.47	30.8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6.96	69.68	95.03	90.85	65.8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61)	(9.69)	10.80	8.34	(1.7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0	1.51	1.12	1.25	2.06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註 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3)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4.44	13.44	14.00	
	長期資金占 固定資產比率		1,814.43	1,912.09	1,871.37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961.92	852.76	744.59	
	速動比率		810.20	753.80	642.15	
	利息保障倍數		723.69	894.05	1,091.11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12	8.56	6.55	
	平均收現日數		51.26	42.64	55.73	
	存貨週轉率 (次)		2.85	3.25	3.5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7.31	7.27	5.98	
	平均銷貨日數		128.07	112.31	102.24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12.52	11.52	12.8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53	0.56	0.6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4.61	6.65	6.70	
	股東權益報酬率 (%)		5.15	7.49	7.71	
	占實收資本比 率%	營業利益		18.04	17.98	20.15
		稅前純益		17.36	22.71	24.30
	純益率 (%)		8.62	11.85	11.12	
	每股盈餘 (元)		1.24	1.79	1.88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44.81	90.86	24.3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6.67	114.07	79.6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42	5.91	(2.5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8	1.29	1.26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註 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4)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0.53	12.12	13.4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896.21	2,021.98	1,993.6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780.96	723.04	650.78
	速動比率		663.18	643.47	563.14
	利息保障倍數		3,337.95	83,670.67	43,656.6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6.69	8.97	7.99
	平均收現日數		54.56	40.69	45.68
	存貨週轉率 (次)		3.18	3.76	4.14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7.11	7.61	6.07
	平均銷貨日數		114.78	97.07	88.16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9.90	10.79	11.69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8	0.48	0.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4.61	6.64	6.7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5.15	7.49	7.71
	占實收資本比 率%	營業利益	15.29	16.17	17.45
		稅前純益	16.37	21.86	22.81
	純益率 (%)		9.97	13.80	12.83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元)		1.24	1.79	1.88
	現金流量比率 (%)		141.45	87.74	33.4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19.47	129.24	86.96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38	5.08	(1.61)
	營運槓桿度		1.29	1.28	1.30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註 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 造送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經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施景彬、吳恪昌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 (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等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鑑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郭炳堂



監察人：劉溪鶴



監察人：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淡如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四、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情形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 動 資 產	3,221,849	2,870,322	351,527	12%
非 流 動 資 產	876,056	842,535	33,521	4%
資 產 總 額	4,097,905	3,712,857	385,048	10%
流 動 負 債	799,195	579,423	219,772	38%
非 流 動 負 債	87,778	107,531	(19,753)	-18%
負 債 總 額	886,973	686,954	200,019	29%
股 本	1,148,399	1,148,399	0	0%
資 本 公 積	791,214	791,214	0	0%
保 留 盈 餘	1,327,159	1,132,879	194,280	17%
其 他 權 益	(50,493)	(41,242)	(9,251)	22%
非 控 制 權 益	2	2	0	0%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3,210,932	3,025,903	185,029	6%
說 明：				
1.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應付帳務增加所致。				
2. 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匯率變動產生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3,823,718	3,108,637	715,081	23%
營業成本	2,560,811	2,133,151	427,660	20%
營業毛利	1,262,907	975,486	287,421	29%
營業費用	610,089	578,285	31,804	5%
營業淨利	652,818	397,201	255,617	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580	48,176	(39,596)	-82%
稅前淨利	661,398	445,377	216,021	49%
所得稅	134,750	86,390	48,360	56%
本年度淨利	526,648	358,987	167,661	4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淨利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板卡產品營收較上期成長所致。				
2. 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異			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營業毛利	287,421	136,925	(40,459)	17,184	數量差異 173,770
說 明	毛利變動主要原因：				
	1. 售價差異:主要系統產品出貨比例提高，故平均單價增加，產生有利之售價差異。				
	2. 成本價格差異:系統產品出貨比例提高，料件成本較高，產生不利的成本差異。				
	3. 銷售組合差異：因部份新產品毛利率較高 因此產生有利差異。				
	4. 數量差異：主係板卡產品出貨數量增加。				

三、現金流量

(一)105 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105 年期初現金餘額①	105 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857,722	(15,639)	842,083

(二)105 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05 年	104 年	變動金額	變動%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374,483	627,624	(253,141)	-4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51,731)	(375,132)	(323,401)	-8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326,863)	(238,818)	88,045	37%

(1) 營業活動：主要係銷售貨物之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主要係購置不動產及設備之現金流出。

(3) 融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之現金流出。

(三)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四)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資金來源	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89-100 年度	101-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購置土地與 興建廠房	現金增資	106.12.31	900,000	-	468,122	3,954	427,924
購置機器設備 及 ERP 系統	現金增資	106.12.31	500,000	468,258	23,336	8,406	-
合 計			1,400,000	468,258	491,458	12,360	427,924

註:以八十九年度現金增資款支應。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104	工業用板卡、系統	450Kpcs	415Kpcs	3,108,637	975,486
105	工業用板卡、系統	450Kpcs	489Kpcs	3,823,718	1,262,907
106	工業用板卡、系統	500Kpcs	525Kpcs	4,206,000	1,303,860

2.其他效益說明

- (1) 提高企業內部資源、供應商及客戶管理之效率。
- (2) 協助提升研發人員與檢測人員工作之效率與品質。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配合公司經營發展策略及營運需要，105 年度轉投資之子公司獲利 31,462 仟元，主要係受惠於產業整體景氣回升且客戶訂單增加。未來一年本公司仍將著重與本業相關之業務發展及長期策略投資為主，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自有資金充足，財務體質健全，無資金成本提高風險之虞。
2. 在資金規劃方面以保守穩健為原則，首重安全性及流動性，並定期評估貨幣市場利率與金融資訊。
3. 在匯率方面，因本公司外銷交易主要係以美元計價，因此匯率的變動對本公司之獲利有一定程度之影響，針對美元部位可能產生之匯兌風險採取以下之因應措施：
 - (1) 由財務單位依據國際間政經情勢發展、與金融機構保持聯繫並蒐集即時匯率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
 - (2) 採自然避險方式，藉由應收、應付外幣項目沖抵，預估匯率未來走勢維持適當外匯部位以因應未來外幣付款需求外，適時結售外幣淨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之影響。
 - (3) 訂有明確的外匯操作策略，並對流程做嚴密的管控，與往來金融機構簽訂遠期外匯合約是以規避風險為目的，而非採積極性操作而獲取利益。
4. 在通貨膨脹方面，本公司主要銷售市場近年來無明顯通貨膨脹現象，對公司營運並無顯著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
2. 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據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作業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
3. 截至 106.03.31 止，本公司無「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 7th generation Intel DT motherboards and systems.
- 7th generation Intel Mobile motherboards and systems.
- 7th generation Intel ULT motherboards and systems.
- Intel Purly server motherboards.
- Low Power Atom Deverton Embedded Motherboard
- Low Power Atom Apollo Lake Embedded Motherboard
- COMe, 3.5" Pico-ITX, Q7 SOC、Atom、AMD motherboards.
- ARM based Embedded 3.5"/ Panel PC/Bar display/Compact system/SMARC modules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為營業額之 5.28%。

3.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預計於 106 年陸續完成量產。

4.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本公司累積多年經驗，得以充分掌握技術變化趨勢及具備堅強的整合能力與因應未來技術變遷之能力，且不斷積極招募專業人員與培育高級技術人才，此正為本公司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因素。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目前並未發現會對財務業務影響重大之政策及法律變動。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資訊產業一向變化多端且快速，本公司多年來不斷因應產業演化，做出產品及策略的更改，找到成長與獲利的契機，多年來每一年均能獲利。經營團隊對於科技及產業的變化，已相當能適應，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誠信穩健原則永續經營，重視企業形象，並持續提升品質管理能力，為健

全公司治理及加強董事會相關職能，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薪酬管理機能，並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設置二位獨立董事，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之企業形象並無發生重大改變，市場上亦無任何不利公司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亦無該等危機情事發生之虞。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因應未來營運成長已於 104 年 8 月 15 日將業務及研發中心搬遷至新購之廠辦大樓，透過廠房及辦公區域的整合後，已有效的拓展後續的業績，在 105 年也已達成營收和獲利成長的目標。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貨廠商中僅有一家超過總進貨金額 10%，因其主要為 CPU、晶片組的代理商，若原廠更換代理商則本公司隨之更換；銷貨方面，除了關係人以外，另外有二家非關係人營收超過總銷貨之 10%；但本公司近三年積極開發新客戶，營收已不再集中於少數幾家客戶。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向以永續經營自我期許，截至年報刊印前未曾有股權之大量移轉之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其他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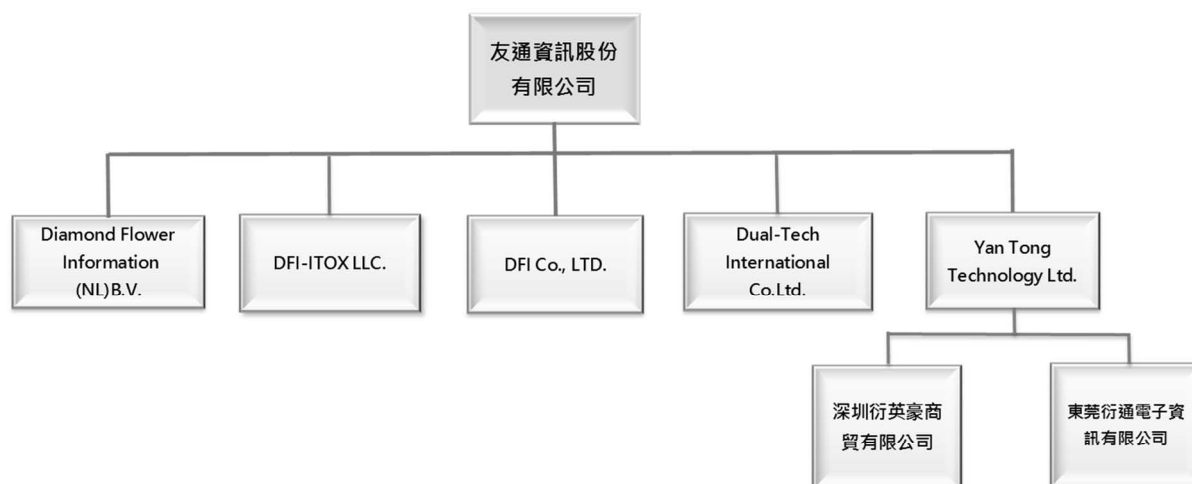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關係企業名稱	所在地區	與本公司關係	持股比例	持有股份	投資金額	投資本公司情形
Dual-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香港	子公司	99.99%	4,499,999	20,221	無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荷蘭	子公司	100.00%	12,001	35,219	無
DFI Co., Ltd.	日本	子公司	100.00%	6,200	104,489	無
DFI-ITOX, LLC.	美國	子公司	100.00%	1,209,000	254,716	無
Yan Tong Technology Ltd.	模里西斯	子公司	100.00%	6,000,000	187,260	無
東莞衍通電子資訊有限公司	中國	孫公司	100.00%	-	80,413	無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孫公司	100.00%	-	16,083	無

3. 關係企業組織彙總說明

(1) 各關係企業公司沿革

-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設立於民國七十年，為一股票上市公司，自八十六年起主要從事電腦主機板之製造與銷售，自九十一年起跨入工業電腦之設計製造與銷售。
- Dual-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設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主要為母公司主機板之加工業務，為香港公司，轉包大陸加工業務。

-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原為 Diamond Flower Service (NL) B.V.之子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8 日兩家合併，後者為存續公司，該存續公司並同時更名為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 DFI Co.,Ltd. 原為友通大股東於民國九十三年所設立，主要為友通開發日本工業電腦的市場。友通於九十五年十月向此大股東購入 100%的股權。
- DFI-ITOX,LLC 為美東從事工業電腦銷售服務的子公司，本公司原持有 34.23%股權；於九十六年十二月將其餘股東的股份全數購回，持股 100%。
- Yan Tong Technology Ltd.為九十七年二月新增之投資公司，主要為整合子公司投資之用。
- 東莞衍通電子資訊有限公司為一〇〇年八月投資設立之孫公司，主要為中國地區製造據點。已於 105 年 9 月開始辦理清算。
-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限公司為一〇三年八月投資設立之孫公司，主要為中國地區銷售據點。

(2)本關係企業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之相互關係明細

公司名稱	控制(從屬)公司	控制(從屬)關係	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及其往來分工情形
Dual-Tech International Co.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接受母公司之委託，從事主機板之加工業務。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B.V.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協助母公司開拓歐洲工業電腦的市場。
DFI Co.,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協助母公司開拓日本工業電腦的市場。
DFI-ITOX,LLC.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協助母公司開拓美國工業電腦的市場。
Yan Tong Technology 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彙整母公司之投資。
東莞衍通電子資訊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中國地區之製造據點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中國地區之銷售據點

(3)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 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 產項目
Dual-Tech International Co.Ltd.	1997.10.31	Block A, 20/F. 88 commercial Building, 28-34 Wing LOC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20,221	主機板 加工業務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2000.10.24	Shannoweg 11, 3197LG Botlek Rotterdam	35,219	工業電腦 銷售業務
DFI Co.,Ltd.	2002.7.1	3F Takara Bldg. 2-5-12 Sotokanda Chiyoda-ku, Tokyo 101-0021	104,489	工業電腦 銷售業務
DFI-ITOX,LLC.	1987	15 Corporate Place South, Suite 201 Piscataway, NJ 08854, U.S.A.	254,716	工業電腦 銷售業務
Yan Tong Technology Ltd.	2008.2	2 nd Floor, Felix House, 24 Dr. Joseph Riviere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187,260	轉投資
東莞衍通電子資訊有限公司	2011.8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新塘管理區	80,413	工業電腦 製造業務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限公司	2014.8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寶安區 42 區寶安大道華創達中心商務大廈 D 棟 5 樓 505	16,083	工業電腦 銷售業務

4.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5.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 (1) 成立 Dual-Tech International Co.Ltd.目的：設立大陸來料加工廠降低生產成本。
- (2) 成立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目的：設立歐洲工業電腦的銷售據點。
- (3) 成立 DFI Co.,Ltd.目的:設立日本工業電腦的銷售據點。
- (4) 成立 DFI-ITOX,LLC 目的: 設立美國工業電腦的銷售據點。
- (5) 成立 Yan Tong Technology Ltd.目的: 整合母公司轉投資。
- (6) 成立東莞衍通電子資訊有限公司目的: 中國地區工業電腦的製造。
- (7) 成立深圳衍英豪商貿有限公司目的: 中國地區工業電腦的銷售。

6.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Dual-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董事	友通資訊(股)公司 法人代表：呂衍奇 呂衍奇	4,499,999	99.99%
			1	0.01%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董事	友通資訊(股)公司 法人代表：呂衍奇	12,001	100%
DFI Co.,Ltd.	董事	友通資訊(股)公司 法人代表：呂衍奇	6,200	100%
DFI-ITOX,LLC.	董事	友通資訊(股)公司 法人代表：呂衍奇	1,209,000	100%
Yan Tong Technology Ltd.	董事	友通資訊(股)公司 法人代表：呂衍奇	6,000,000	100%
東莞衍通電子資訊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麗玉	0	0%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麗玉	0	0%

7.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 餘(元) (稅後)
Dual-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20,221	19,340	79	19,340	13,754	-120	-539	-26.67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35,219	52,765	23,618	29,147	286,068	35,608	7,435	619.56
DFI Co.,Ltd.	104,489	225,204	48,993	176,211	741,293	31,700	16,205	2,613.65
DFI-ITOX ,LLC	254,716	222,734	62,248	160,486	558,313	37,962	24,578	20.33
Yang Tong Technology Ltd.	187,260	238,010	68,202	169,808	-	-14,829	-16,217	-0.36
東莞衍通電子資訊有限公司	80,413	63,985	2,099	61,886	16,937	-19,513	-14,675	NA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限公司	16,083	79,667	66,102	13,565	195,514	4,750	-344	NA

8.財產交易情形：無。

9.資金融通情形：無。

10.資產租賃情形：無。

11.背書保證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無。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一、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呂 衍 奇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結果（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之評價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存貨餘額為 373,126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 9%，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針對存貨評價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與會計估計，因是將存貨之評價認定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有關存貨之評價之會計政策及重要說明請分別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六)、附註五(二)及附註十二之揭露。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編製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估計資料，抽核至近期銷售資訊並驗證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本會計師並藉由參與及觀察年度存貨盤點評估存貨狀況以及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庫齡資料，以驗證呆滯存貨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商譽減損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商譽金額為 187,365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 5%，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管理階層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每年度進行商譽減損測試。

管理階層於評估商譽是否減損時，需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是否高於帳面價值，於評估可回收金額之過程，管理階層需預估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未來之營運現金流量及決定適當之折現率。由於該等重要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受未來市場或經濟景氣影響，具有估計之高度不確定性。因是將商譽之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及

重要說明請分別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八)、附註五(一)及附註十五之揭露。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採用之重要假設，包含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營收成長率及折現率等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一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份子公司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部分子公司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開經其他會計師查核列入合併主體之子公司，其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275,589 仟元及 259,640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6.73% 及 6.99%；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負債總額分別為 19,637 仟元及 14,368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2.21% 及 2.09%；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綜合損益分別為 26,936 仟元及 30,418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5.26% 及 8.47%。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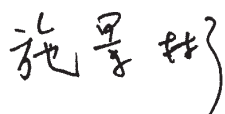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 景 彬



會計師 吳 恪 昌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7 日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二)	\$ 842,083	21	\$ 857,722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二)	1,212,628	30	950,847	26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十、二二及二九)	106,872	3	121,839	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一)	2,075	-	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一)	475,907	12	369,511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一及二八)	179,839	4	125,610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	7,868	-	13,755	-		
130X	存貨(附註十二)	373,126	9	403,468	11		
1410	預付款項	19,031	-	25,94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420	-	1,62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221,849</u>	<u>79</u>	<u>2,870,322</u>	<u>77</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22,635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	-	-	572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十及二二)	701	-	70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	597,635	15	567,624	16		
1780	無形資產	12,889	-	7,683	-		
1805	商譽(附註十五)	187,365	5	187,365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42,719	1	44,14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及二九)	12,112	-	34,443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76,056</u>	<u>21</u>	<u>842,535</u>	<u>2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097,905</u>	<u>100</u>	<u>\$ 3,712,85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 76,455	2	\$ 63,674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380,608	9	281,409	7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192,987	5	164,056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80,946	2	36,91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九)	51,533	1	24,794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16,666	1	8,57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799,195</u>	<u>20</u>	<u>579,423</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38,506	1	38,305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十)	49,272	1	69,226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7,778</u>	<u>2</u>	<u>107,531</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886,973</u>	<u>22</u>	<u>686,954</u>	<u>18</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148,399	28	1,148,399	31		
3200	資本公積	791,214	19	791,214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70,392	14	534,493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1,242	1	47,13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715,525	17	551,248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327,159	32	1,132,879	31		
3400	其他權益	(50,493)	(1)	(41,242)	(1)		
3500	庫藏股票	(5,349)	-	(5,349)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3,210,930</u>	<u>78</u>	<u>3,025,901</u>	<u>82</u>		
36XX	非控制權益	2	-	2	-		
3XXX	權益總計	<u>3,210,932</u>	<u>78</u>	<u>3,025,903</u>	<u>8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097,905</u>	<u>100</u>	<u>\$ 3,712,85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呂衍奇



經理人：呂衍奇



會計主管：黃麗敏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二八)	\$ 3,823,718	100	\$ 3,108,637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二、二二及二八)	<u>2,560,811</u>	<u>67</u>	<u>2,133,151</u>	<u>69</u>
5900	營業毛利	<u>1,262,907</u>	<u>33</u>	<u>975,486</u>	<u>31</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二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263,030	7	244,573	8
6200	管理費用	142,804	4	137,87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04,255</u>	<u>5</u>	<u>195,836</u>	<u>6</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10,089</u>	<u>16</u>	<u>578,285</u>	<u>18</u>
6900	營業淨利	<u>652,818</u>	<u>17</u>	<u>397,201</u>	<u>1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二二及二八)	20,123	-	16,48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九、二二及二八)	<u>(11,543)</u>	<u>-</u>	<u>31,693</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580</u>	<u>-</u>	<u>48,176</u>	<u>2</u>
7900	稅前淨利	661,398	17	445,377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三)	<u>134,750</u>	<u>3</u>	<u>86,390</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526,648</u>	<u>14</u>	<u>358,987</u>	<u>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十及二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6,632)	-	(\$ 6,98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127	-	1,18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0,736)	(1)	5,896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利益	<u>1,485</u>	<u>-</u>	<u>-</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14,756)</u>	<u>(1)</u>	<u>98</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11,892</u>	<u>13</u>	<u>\$ 359,085</u>	<u>12</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526,648	14	\$ 358,987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600		<u>\$ 526,648</u>	<u>14</u>	<u>\$ 358,987</u>	<u>1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11,892	13	\$ 359,085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700		<u>\$ 511,892</u>	<u>13</u>	<u>\$ 359,085</u>	<u>1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u>\$ 4.59</u>		<u>\$ 3.13</u>	
9850	稀 釋	<u>\$ 4.54</u>		<u>\$ 3.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呂衍奇



經理人：呂衍奇



會計主管：黃麗敏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股本 (附註二一)	資本公積 (附註二一)	保留盈餘 (附註二一及二二)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一)	未分配盈餘 (附註二一)	其他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出售 產售 現損益	庫藏股票 (附註二一)	非控制權益	總計
A1	\$1,148,399	\$ 789,318	\$ 500,764	\$ 45,276	\$ 529,547	(\$ 47,138)	\$ -	\$ -	(\$ 62,601)	\$ 2	\$2,903,565
B1	-	-	33,729	-	(33,729)	-	-	-	-	-	-
B3	-	-	-	1,862	(1,862)	-	-	-	-	-	-
B5	-	-	-	-	(295,897)	-	-	-	-	-	(295,897)
	-	-	33,729	1,862	(331,488)	-	-	-	-	-	(295,897)
D1	-	-	-	-	358,987	-	-	-	-	-	358,987
D3	-	-	-	-	(5,798)	5,896	-	-	-	-	98
D5	-	-	-	-	353,189	5,896	-	-	-	-	359,085
N1	-	1,896	-	-	-	-	-	-	57,252	-	59,148
Z1	1,148,399	791,214	534,493	47,138	551,248	(41,242)	-	-	(5,349)	2	3,025,901
B1	-	-	35,899	-	(35,899)	-	-	-	-	-	-
B5	-	-	-	-	(326,863)	-	-	-	-	-	(326,863)
B17	-	-	-	(5,896)	5,896	-	-	-	-	-	-
	-	-	35,899	(5,896)	(356,866)	-	-	-	-	-	(326,863)
D1	-	-	-	-	526,648	-	-	-	-	-	526,648
D3	-	-	-	-	(5,505)	(10,736)	1,485	-	-	-	(14,756)
D5	-	-	-	-	521,143	(10,736)	1,485	-	-	-	511,892
Z1	\$1,148,399	\$ 791,214	\$ 570,392	\$ 41,242	\$ 715,525	(\$ 51,978)	\$ 1,485	(\$ 5,349)	\$ 2	\$3,210,9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呂行奇



經理人：呂行奇



會計主管：黃麗敏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661,398	\$ 445,37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8,079	21,147
A20200	攤銷費用	5,020	3,737
A20300	呆帳費用	106	2,68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407)	1,219
A21200	利息收入	(5,846)	(5,755)
A21300	股利收入	(1,800)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2,06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307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5	1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14,281)	33,537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4,861	(1,61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61,721)	241,237
A31130	應收票據	(2,074)	1,747
A31150	應收帳款	(111,590)	(27,04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6,871)	(64,29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860	(6,321)
A31200	存 貨	42,968	37,332
A31230	預付款項	6,911	(8,48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93)	(355)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347	(5,450)
A32130	應付票據	12,781	(10,011)
A32150	應付帳款	104,709	42,46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1,697)	25,085
A32200	負債準備	26,783	3,76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093	(2,48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6,586)	(13,64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56,632	715,95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873	5,85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8,022)	(94,17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74,483</u>	<u>627,62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1,150)	\$ -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增加)	14,967	(16,461)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退回投資款	497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497)	(13,81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88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73	91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909)	(9,70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800)	-
B07100	預付房地款增加	-	(336,06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80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731)	(375,1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26,863)	(295,897)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57,07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6,863)	(238,81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528)	2,14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15,639)	15,82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57,722	841,90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42,083	\$ 857,7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呂衍奇



經理人：呂衍奇



會計主管：黃麗敏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0 年 7 月；主要從事於工業電腦用板卡及電腦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本公司之股票自 89 年 1 月 15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合併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2，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預計將影響106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2. IFRS 8「營運部門」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8，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8 之修正時，將增加彙總基準判斷之說明。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 之結論基礎，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該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4. IAS 36「資產減損」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 IAS 36，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減損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5. IFRIC 21「公課」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公課）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合併公司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6.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預期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綜合損益項目及現金流量項目之重大影響。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三、附表五及附表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

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資產負債表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

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因此係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

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對合併公司之估計產生重大變動。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79	\$ 93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03,436	516,10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90,670	192,509
附買回債券	147,498	148,179
	<u>\$842,083</u>	<u>\$857,722</u>

銀行存款、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1%-0.08%	0.01%-0.13%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0.14%-1.30%	0.28%-1.20%
附買回債券	1.50%-1.55%	1.50%-1.5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1,212,628</u>	<u>\$ 950,847</u>

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因所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有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興櫃公司股票	<u>\$ 22,635</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國外基金</u>		
Asia Tech Taiwan Venture Fund	<u>\$ -</u>	<u>\$ 572</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國外基金投資，於 105 年 12 月退回部分投資款 497 仟元，其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該權益投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經評估後，因所持有之國外基金價值減損，於 105 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75 仟元及 18 仟元。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105,872	\$ 121,839
質押定存單	<u>1,000</u>	<u>-</u>
	<u>\$ 106,872</u>	<u>\$ 121,839</u>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701</u>	<u>\$ 701</u>

(一)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13%~1.37% 及 0.27%~1.37%。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2,075</u>	<u>\$ 1</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476,689	\$370,228
減：備抵呆帳	<u>782</u>	<u>717</u>
	475,907	369,511
應收帳款－關係人	<u>179,839</u>	<u>125,610</u>
	<u>\$655,746</u>	<u>\$495,121</u>
其他應收款	<u>\$ 7,868</u>	<u>\$ 13,755</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90 天之應收帳款可能無法回收，因此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90 天之應收帳款進行評估，經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後，據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外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已分別於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對該等應收帳款投有80.81%及62.57%保險。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546,117	\$379,488
逾期天數		
30天以下	104,139	114,040
31至60天	5,458	1,393
61至90天	538	917
91天以上	276	-
合 計	<u>\$656,528</u>	<u>\$495,838</u>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30天以下	\$104,139	\$114,040
31至60天	5,458	1,393
61至90天	32	917
91天以上	-	-
合 計	<u>\$109,629</u>	<u>\$116,35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集 體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618	\$ 618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2,652	29	2,681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2,652)	-	(2,652)
外幣換算差額	-	70	7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717	717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106	106
外幣換算差額	-	(41)	(4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82</u>	<u>\$ 782</u>

十二、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原 料	\$145,459	\$166,123
製 成 品	84,493	158,684
委外加工品	10,695	7,774
在途存貨	41,142	24,072
在 製 品	91,337	46,815
	<u>\$373,126</u>	<u>\$403,468</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560,811 仟元及 2,133,151 仟元。

105 及 104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分別為 14,281 仟元及 (33,537) 仟元。

十三、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DFI-ITOX, LLC.	工業電腦用板卡銷售業務	100	100
	DFI Co., Ltd.	工業電腦用板卡銷售業務	100	100
	Yan Tong Technology Ltd.	投 資	100	100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工業電腦用板卡銷售業務	100	100
	Dual-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工業電腦用板卡加工業務	99.99	99.99
Yan Tong Technology Ltd.	東莞衍通電子資訊有限公司	電腦機板、板卡、主機、電 子零配件生產和銷售業務	100	100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限公司	電腦機板、板卡、主機、電 子零配件批發及進出口業 務	100	100

十四、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28,505	\$ 124,477	\$ 294,048	\$ 20,748	\$ 42,676	\$ 510,454
增 添	-	1,498	5,146	3,320	3,851	13,815
重 分 類	140,177	289,113	-	-	-	429,290
處 分	-	(330)	(10,788)	(125)	(190)	(11,433)
淨兌換差額	104	35	(119)	132	712	86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786</u>	<u>\$ 414,793</u>	<u>\$ 288,287</u>	<u>\$ 24,075</u>	<u>\$ 47,049</u>	<u>\$ 942,990</u>

(接 次 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合計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73,462	\$ 239,496	\$ 16,298	\$ 35,528	\$ 364,784
折舊費用	-	7,134	9,063	1,963	2,987	21,147
處分	-	(330)	(10,788)	(125)	(190)	(11,433)
淨兌換差額	-	16	(26)	118	760	86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80,282</u>	<u>\$ 237,745</u>	<u>\$ 18,254</u>	<u>\$ 39,085</u>	<u>\$ 375,366</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68,786</u>	<u>\$ 334,511</u>	<u>\$ 50,542</u>	<u>\$ 5,821</u>	<u>\$ 7,964</u>	<u>\$ 567,624</u>
<u>成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68,786	\$ 414,793	\$ 288,287	\$ 24,075	\$ 47,049	\$ 942,990
增添	-	1,743	28,403	3,900	1,685	35,731
重分類	-	27,178	-	-	-	27,178
處分	-	(215)	(30,337)	(256)	(6,431)	(37,239)
淨兌換差額	58	19	(541)	(95)	(969)	(1,52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844</u>	<u>\$ 443,518</u>	<u>\$ 285,812</u>	<u>\$ 27,624</u>	<u>\$ 41,334</u>	<u>\$ 967,132</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80,282	\$ 237,745	\$ 18,254	\$ 39,085	\$ 375,366
折舊費用	-	12,888	10,587	2,522	2,082	28,079
處分	-	(215)	(27,292)	(256)	(4,181)	(31,944)
淨兌換差額	-	5	(1,140)	(99)	(770)	(2,00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2,960</u>	<u>\$ 219,900</u>	<u>\$ 20,421</u>	<u>\$ 36,216</u>	<u>\$ 369,497</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168,844</u>	<u>\$ 350,558</u>	<u>\$ 65,912</u>	<u>\$ 7,203</u>	<u>\$ 5,118</u>	<u>\$ 597,635</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60年
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系統	3至15年
機器設備	1至15年
生財器具	2至8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十五、商譽

(一) 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DFI-ITOX LLC.	\$177,874	\$177,874
DFI, Co., Ltd.	9,491	9,491
	<u>\$187,365</u>	<u>\$187,365</u>

(二) 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各現金產生單位未來 5 年度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並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使用年折現率 4.49%~18.269% 及率 5.17%~13.824% 予以計算。

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估計係依據相同之預期毛利及整體預算期間內之原物料價格通貨膨脹。管理階層認為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之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均不致造成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合計超過可回收金額合計。

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皆未認列任何商譽之減損損失。

十六、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5,312	\$ 6,714
預付房地款	-	23,412
其他	6,800	4,317
	<u>\$ 12,112</u>	<u>\$ 34,443</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訴訟提存擔保之其他資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75,555	\$ 62,618
非因營業而發生	900	1,056
	<u>\$ 76,455</u>	<u>\$ 63,674</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380,608</u>	<u>\$281,409</u>

十八、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8,699	\$ 77,679
應付員工酬勞	43,613	38,326
應付設備款	15,698	-
其他	54,977	48,051
	<u>\$192,987</u>	<u>\$164,056</u>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 10,133	\$ 4,631
代收款	4,866	2,695
其他	1,667	1,247
	<u>\$ 16,666</u>	<u>\$ 8,573</u>

十九、負債準備—流動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24,794	\$ 20,951
本年度新增	31,377	8,695
本年度迴轉未使用餘額	(4,594)	(4,931)
外幣換算差額	(44)	79
12月31日餘額	<u>\$ 51,533</u>	<u>\$ 24,794</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之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而估計。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地區之子公司員工，係屬中國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5%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04,639	\$105,32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5,367)	(36,09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9,272</u>	<u>\$ 69,22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1月1日	<u>\$ 97,930</u>	<u>(\$ 22,048)</u>	<u>\$ 75,88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85	-	1,085
利息費用(收入)	<u>1,714</u>	<u>(392)</u>	<u>1,322</u>
認列於損益	<u>2,799</u>	<u>(392)</u>	<u>2,40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00)	(20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275	-	2,27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886	-	2,88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025</u>	<u>-</u>	<u>2,02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186</u>	<u>(200)</u>	<u>6,986</u>
雇主提撥	<u>-</u>	<u>(16,049)</u>	<u>(16,049)</u>
福利支付	<u>(2,592)</u>	<u>2,592</u>	<u>-</u>
104年12月31日	<u>105,323</u>	<u>(36,097)</u>	<u>69,226</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1,070	\$ -	\$ 1,070
利息費用(收入)	<u>1,563</u>	<u>(701)</u>	<u>862</u>
認列於損益	<u>2,633</u>	<u>(701)</u>	<u>1,93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損失(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25	32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938	-	1,93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2,835	-	2,835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534</u>	<u>-</u>	<u>1,53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307</u>	<u>325</u>	<u>6,632</u>
雇主提撥	<u>-</u>	<u>(28,518)</u>	<u>(28,518)</u>
福利支付	<u>(9,624)</u>	<u>9,624</u>	<u>-</u>
105年12月31日	<u>\$ 104,639</u>	<u>(\$ 55,367)</u>	<u>\$ 49,27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875)	(\$ 2,939)
減少 0.25%	\$ 2,992	\$ 3,06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911	\$ 2,983
減少 0.25%	(\$ 2,812)	(\$ 2,88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678	\$ 23,54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3年	11.5年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77,200	177,200
額定股本	\$ 1,772,000	\$ 1,772,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114,840	114,840
已發行股本	\$ 1,148,399	\$ 1,148,399
發行溢價	764,907	764,907
	\$ 1,913,306	\$ 1,913,306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764,907	\$764,907
庫藏股票交易	1,896	1,896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處分資產利益	808	808
其他	<u>23,603</u>	<u>23,603</u>
	<u>\$791,214</u>	<u>\$791,214</u>

註：此類資本公積中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四)員工福利費用。

由於本公司所處產業競爭激烈、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有效掌握公司未來投資機會、營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董事會所擬具之盈餘分配案，當考量相關業界之一般發放水準兼採平衡股利政策，依穩健原則發放，惟股東紅利之現金紅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 15%，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之；對

各種資本公積提撥轉增資配股，亦應配合盈餘配股情形及平衡股利政策，並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有關盈餘分派案，應於翌年股東常會議決之，並於該年度入帳。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13 日及 104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5,899	\$ 33,729		
(迴轉)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896)	1,862		
現金股利	326,863	295,897	\$ 2.85	\$ 2.58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2,665	
特別盈餘公積	9,251	
現金股利	401,411	\$ 3.50

另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 114,689 仟元發放現金股利，每股獲配現金 1.00 元。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104年1月1日股數	1,766
本年度減少	<u>1,615</u>
104年12月31日股數	151
本年度變動	<u>-</u>
105年12月31日股數	<u><u>151</u></u>

本公司於104年2月9日董事會決議轉讓1,615仟股予員工，員工認股基準日為104年2月9日，每股轉讓價格35.45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二、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770	\$ 1,51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	959	1,269
附買回債券	2,232	2,0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u>885</u>	<u>894</u>
	5,846	5,755
股利收入	1,800	-
其 他	<u>12,477</u>	<u>10,728</u>
	<u>\$ 20,123</u>	<u>\$ 16,483</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淨(損)益	(\$ 9,186)	\$ 33,02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淨益 (註)	60	4,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淨益 (損)	347	(5,45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5)	(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307)	-
其 他	<u>(382)</u>	<u>(93)</u>
	<u>(\$ 11,543)</u>	<u>\$ 31,693</u>

註：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淨益包括(A)公允價值變動之損失於 105 及 104 年度分別為 4,211 仟元及 5,000 仟元，及(B)處分利益於 105 及 104 年度分別為 4,271 仟元及 9,231 仟元。

(三)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079	\$ 21,147
無形資產	<u>5,020</u>	<u>3,737</u>
	<u>\$ 33,099</u>	<u>\$ 24,884</u>
	105年度	104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420	\$ 11,221
營業費用	<u>17,659</u>	<u>9,926</u>
	<u>\$ 28,079</u>	<u>\$ 21,14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1	\$ 94
營業費用	<u>4,939</u>	<u>3,643</u>
	<u>\$ 5,020</u>	<u>\$ 3,737</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16,406	\$ 16,619
確定福利計畫	<u>1,932</u>	<u>2,407</u>
	18,338	19,026
其他員工福利	<u>534,329</u>	<u>523,37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552,667</u>	<u>\$542,40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53,138	\$163,141
營業費用	<u>399,529</u>	<u>379,263</u>
	<u>\$552,667</u>	<u>\$542,404</u>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至 15%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5 及 104 年度係依過往經驗，以未來可能發放

金額為估列基礎。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27 日及 105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金 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39,722	\$ -	\$ 35,846	\$ -
董監酬勞	6,000	-	3,000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 金	股 票
員工紅利	\$ 33,899	\$ -
董監酬勞	2,855	-

104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外幣兌換淨(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113,536	\$131,00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22,722)	(97,983)
外幣兌換淨(損)益	(\$ 9,186)	\$ 33,023

二三、本年度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31,260	\$ 85,571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791</u>	<u>1,014</u>
	<u>132,051</u>	<u>86,668</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741	(27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2</u>)	(<u>2</u>)
	<u>2,699</u>	(<u>27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34,750</u>	<u>\$ 86,39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661,398</u>	<u>\$445,37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26,728	\$ 87,99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532	5,470
免稅所得	(3,608)	(5,248)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5,349	6,861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3
五年免稅	-	(9,77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749</u>	<u>1,01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34,750</u>	<u>\$ 86,390</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6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 <u>1,127</u>	\$ <u>1,188</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80,946</u>	\$ <u>36,917</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兌 換 差 額</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存 貨	\$ 13,041	(\$ 2,742)	\$ -	\$ -	\$ 10,299
負債準備—流動	3,843	4,553	-	-	8,39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073	(4,519)	1,127	-	7,681
投資子公司	5,414	622	-	-	6,0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840	12	-	-	5,852
備抵呆帳	1,673	-	-	-	1,673
其 他	3,263	(424)	-	(57)	2,782
	<u>\$ 44,147</u>	<u>(\$ 2,498)</u>	<u>\$ 1,127</u>	<u>(\$ 57)</u>	<u>\$ 42,71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投資子公司	(\$ 34,671)	\$ 924	\$ -	\$ -	(\$ 33,7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82)	(496)	-	-	(3,378)
其 他	(752)	(629)	-	-	(1,381)
	<u>(\$ 38,305)</u>	<u>(\$ 201)</u>	<u>\$ -</u>	<u>\$ -</u>	<u>(\$ 38,506)</u>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存 貨	\$ 5,825	\$ 7,216	\$ -	\$ -	\$ 13,04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2,205	(2,320)	1,188	-	11,0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837	3	-	-	5,840
投資子公司	4,655	759	-	-	5,414
負債準備—流動	3,203	640	-	-	3,843
備抵呆帳	1,673	-	-	-	1,673
其 他	3,304	(145)	-	104	3,263
	<u>\$ 36,702</u>	<u>\$ 6,153</u>	<u>\$ 1,188</u>	<u>\$ 104</u>	<u>\$ 44,14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投資子公司	(\$ 28,378)	(\$ 6,293)	\$ -	\$ -	(\$ 34,6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68)	(514)	-	-	(2,882)
其 他	(1,684)	932	-	-	(752)
	<u>(\$ 32,430)</u>	<u>(\$ 5,875)</u>	<u>\$ -</u>	<u>\$ -</u>	<u>(\$ 38,305)</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	\$136,673	\$136,673
87 年度以後	<u>578,852</u>	<u>414,575</u>
	<u>\$715,525</u>	<u>\$551,248</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1,290</u>	<u>\$ 36,587</u>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9.47%(預計) 及 17.46%。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4.59</u>	<u>\$ 3.13</u>
稀釋每股盈餘	<u>\$ 4.54</u>	<u>\$ 3.1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526,648	\$358,98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526,648</u>	<u>\$358,98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14,689	114,55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345	1,31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16,034</u>	<u>115,87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04 年 2 月轉讓庫藏股 1,615 仟股予員工認購，總金額為 57,252 仟元。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本公司於給與日之依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估計，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庫藏股票轉讓員工</u>
給與日股價	36.65 元
執行價格	35.45 元
預期波動率	8.58%
存續期間（年）	-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6452%

104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069 仟元。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3年內將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合併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重複性基礎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 生金融資產	<u>\$1,212,628</u>	<u>\$ -</u>	<u>\$ -</u>	<u>\$1,212,628</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興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u>\$ -</u>	<u>\$ 22,635</u>	<u>\$ -</u>	<u>\$ 22,635</u>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				
生金融資產	\$ 950,847	\$ -	\$ -	\$ 950,847

105 年度因合併公司持有之國內興櫃股票，於未達活絡標準時，則改採用評價技術建立其公允價值，自第 1 等級轉入第 2 等級。

104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國內興櫃股票	市場法：按期末之可觀察股票價格及流動性進行評估。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持有供交易	\$ 1,212,628	\$ 950,8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	22,635	572
放款及應收款(2)	1,620,657	1,495,853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3)	650,050	509,139

(1) 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2)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3) 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藉由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

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 105 年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90%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88%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列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2%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2%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2% 予以調整。若匯率增加或減少 2%，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或增加 16,033 仟元及 14,469 仟元。

該風險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之貨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進行風險衡量。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惟管理階層認為利率變動對合併公司的損益較無顯著影響；另合併公司因投資海外債券而產生利率暴險。惟該項資產在報導日已無餘額，因此並未採取任何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57,798	\$483,91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91,859	496,350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2%，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減少或增加 9,837 仟元及 9,927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及國內興櫃公司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對於國內興櫃股票及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投資之執行係遵循董事會規範，以達風險管理之目標，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而進行，對於權益價格變動之金融資產，進行風險衡量。

若權益價格上漲或下跌 2%，105 及 104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或減少 24,253 仟元及 19,017 仟元。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或減少 45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與營運活動相關之應收款項、存放於銀行之存款或與投資活動相關之金融工具等。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單位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除了合併公司客戶 A 公司及 B 公司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

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應收 A 公司帳款分別為 179,839 仟元及 125,610 仟元。除上述外，本公司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應收帳款達應收帳款之 10% 以上。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動性佳之金融資產部位，以期達成資金配置最適化，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927,808</u>	<u>\$ 544,280</u>

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之銷貨，係依客戶之需求量身訂作之客製化產品，因此其售價由雙方議定。銷貨予其他關係人為出貨後 60-90 天收款，非關係人則為 30-60 天。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484</u>	<u>\$ 55</u>

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之進貨，係依訂單之需求量身訂作之客製化產品，因此其售價由雙方議定。自其他關係人進貨於貨到後 30 天付款，非關係人則為月結 60-90 天。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179,839</u>	<u>\$ 125,61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金。105 及 104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u>\$ -</u>	<u>\$ 45</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運雜費收入	其他收入	運雜費收入	其他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5</u>	<u>\$ -</u>	<u>\$ 265</u>	<u>\$ 139</u>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製造費用	營業費用	製造費用	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33</u>	<u>\$ 14</u>	<u>\$ -</u>	<u>\$ -</u>

本公司因提供部分管理服務所認列並支付之相關費用及銷售商品及勞務予其他關係人所發生之運雜費收入，業已適當分攤至發生成本之相關部門。

(六)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5及104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8,397</u>	<u>\$ 41,88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訴訟提存之擔保及進口原物料代徵營業稅之擔保：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u>\$ 2,965</u>	<u>\$ 2,965</u>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u>1,000</u>	<u>-</u>
	<u>\$ 3,965</u>	<u>\$ 2,965</u>

三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4,473	32.165 (美元：新台幣)		\$	1,108,809		
美 元		1,951	6.9863 (美元：人民幣)			13,629		
人 民 幣		6,375	4.6040 (人民幣：新台幣)			29,35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789	32.165 (美元：新台幣)			314,877		
美 元		1,712	6.9863 (美元：人民幣)			11,958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3,853	32.8100 (美元：新台幣)		\$	1,110,729		
美 元		2,883	6.5910 (美元：人民幣)			19,00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7	34.6000 (美元：新台幣)			572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3,339	32.8100 (美元：新台幣)			437,653		
美 元		1,348	6.5910 (美元：人民幣)			8,885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9,186)仟元及 33,023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主要營業部門	\$3,823,718	\$3,108,637	\$ 652,818	\$ 397,201
其他部門	<u>4,917</u>	<u>2,976</u>	<u>2,332</u>	<u>7,333</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3,828,635</u>	<u>\$3,111,613</u>	655,150	404,534
利息收入			2,729	2,779
其他收入			12,477	10,728
外幣兌換淨(損)益			(6,269)	27,4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2,307)	-
其他支出			(<u>382</u>)	(<u>93</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661,398</u>	<u>\$ 445,377</u>

1. 主要營業部門：負責工業用電腦產品之設計、開發、製造及加工。

2. 其他部門：負責營運資金之運用及投資。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5及104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利息收入、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損)益、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部門資產</u>		
主要營業部門	\$ 2,715,144	\$ 2,613,259
其他部門	<u>1,382,761</u>	<u>1,099,598</u>
合併資產總額	<u>\$ 4,097,905</u>	<u>\$ 3,712,857</u>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工業用電腦板卡與系統	\$ 3,519,740	\$ 2,947,918
其他	<u>303,978</u>	<u>160,719</u>
	<u>\$ 3,823,718</u>	<u>\$ 3,108,637</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亞洲、美洲與歐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5年	104年
	105年度	104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亞 洲	\$ 1,591,661	\$ 1,497,930	\$ 803,534	\$ 780,547
美 洲	1,619,042	1,096,039	223	8,535
歐 洲	<u>617,932</u>	<u>517,644</u>	<u>1,633</u>	<u>2,020</u>
	<u>\$ 3,828,635</u>	<u>\$ 3,111,613</u>	<u>\$ 805,390</u>	<u>\$ 791,102</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05 及 104 年度工業用電腦板卡與系統－直接銷售之收入金額分別為 3,519,740 仟元及 2,947,918 仟元。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客戶 A (註)	<u>\$927,808</u>	<u>\$544,280</u>

註：主係來自工業電腦板卡與系統收入。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數/單位數/面額帳	金額	持股比例	股權淨值/市價	備註
友通資訊公司	股票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投資 Asia Tech Taiwan Venture Fund 受益憑證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註4)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摩根第一貨幣市場基金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國泰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債券 LEH 5.75% Perpetual LEH 6.9% Perpetual WM 7.25% Perpetual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	\$ 22,635	3.63	\$ 22,635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 225,338.01	-	1.58	-	(註)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859,811.91	246,456	-	246,45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243,555.10	243,626	-	243,62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217,322.86	213,630	-	213,63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944,680.20	194,254	-	194,254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36,603.24	134,572	-	134,57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230,225.60	89,213	-	89,21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43,320.80	60,192	-	60,19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00,000.00	30,685	-	30,68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EUR 300,000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SD 200,000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SD 200,000	-	-	-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減損後金額計算。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 銷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 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交 (進) 銷貨	易 金 額	情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交 信 期	
友通資訊公司	DFI-TECH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 926,583	26	60~90 天收款	30~60 天收款	\$ 179,774	30
DFI-TECH	友通資訊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926,583)	(80)	60~90 天收款	30~60 天收款	(179,774)	(95)
友通資訊公司	DFI Co., Ltd.	子公司	銷 貨	660,897	19	60~90 天收款	30~60 天收款	31,996	5
DFI Co., Ltd.	友通資訊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660,897)	(100)	60~90 天收款	30~60 天收款	(31,996)	(86)
友通資訊公司	DFI-ITOX, LLC.	子公司	銷 貨	399,001	11	60~90 天收款	30~60 天收款	49,397	8
DFI-ITOX, LLC.	友通資訊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399,001)	(88)	60~90 天收款	30~60 天收款	(49,397)	(96)
友通資訊公司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子公司	銷 貨	245,139	7	60~90 天收款	30~60 天收款	16,870	3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友通資訊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245,139)	(100)	60~90 天收款	30~60 天收款	(16,870)	(99)
友通資訊公司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 限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71,544	5	60~90 天收款	30~60 天收款	62,560	10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 限公司	友通資訊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171,544)	(98)	60~90 天收款	30~60 天收款	(62,560)	(98)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名稱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期後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帳額	抵備金額
						關處	理方				
友通資訊公司	DFI-TECH	其他關係人	\$ 179,774	6.08	\$ -	-	\$ -	\$ 179,774	\$ -	\$ -	-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1)	交易科目	往來		來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備註
					金額	(註 5)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友通資訊公司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DFI-ITOX, LLC. DFI-ITOX, LLC. DFI-ITOX, LLC. DFI Co., Ltd. DFI Co., Ltd. DFI Co., Ltd. DFI Co., Ltd. DFI Co., Ltd.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限公司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限公司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營業收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利益及損失 營業收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利益及損失 營業收入 應收帳款－關係人 營業成本 其他利益及損失 營業收入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45,139 16,870 7,541 399,001 49,397 1,875 660,897 31,996 20,154 2,077 171,544 62,560	註 2 註 3 — 註 2 註 3 註 4 註 2 註 3 註 4 — 註 2 註 3	6% - - 10% 1% - 17% 1% 1% - 4% 2%			

註 1：與交易人之關係：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註 2：客製化之工業電腦用板卡，係依客戶之需求量身訂作，因此其售價由雙方議定。

註 3：係出貨後 60-90 天收款。

註 4：依雙方約定條件。

註 5：係以合併公司間重大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者為揭露標準。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期末數	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本期	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友通資訊公司	DFI-ITOX, LLC.	美國	工業電腦用板卡銷售業務	\$ 254,716	\$ 254,716	1,209,000	100.00	\$ 325,072	\$	24,578	24,578	子公司
	Yan Tong Technology Ltd. DFI Co., Ltd.	橫里西 日本	投資 工業電腦用板卡銷售業務	187,260 104,489	187,260 104,489	6,000,000 6,200	100.00 100.00	166,231 176,973	(16,217)	(16,217)	16,217 16,205	子公司 子公司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荷蘭	工業電腦用板卡銷售業務	35,219	35,219	12,001	100.00	21,885		7,435	7,435	子公司
	Dual-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香港	工業電腦用板卡加工業務	20,221	20,221	4,499,999	99.99	20,559	(539)	(539)	子公司

註：涉及外幣者，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32.165 換算。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額 (註 1)	投資方式 (註 2)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3)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 3)	期末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衍通電子資訊有限公司	電腦機板、板卡、主機、電子零配附件生產和銷售業務	\$ 80,413	\$ -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	\$ -	(\$ 14,675)	100	(\$ 14,675)	\$ 61,886	\$ 33,306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限公司	電腦機板、板卡、主機、電子零配附件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16,083	-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344)	100	(344)	13,565	-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 - (註 4)	\$96,495 (US\$3,000 仟元) (註 1、4 及 6)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1,926,558 (註 5)	地區投資

註 1：涉及外幣者，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32.165 換算。

註 2：由子公司 Yan Tong Technology Ltd. 轉投資。

註 3：本年度投資損益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4：係本公司實際匯出及經投資審議會核准金額，未含子公司匯出及其經投資審議會核准金額。

註 5：依「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淨值或合併淨值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註 6：經扣除本公司 103 年 8 月投資審議會核准銷東莞日通商貿有限公司後之投資淨額。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進金	、銷額	貨百分比	價格	交付	易條件	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金額	未實現損益	註
東莞行通電子資訊有限公司	貨(委外加工)	\$ 13,276		1%	依一般進貨價格辦理	視其資金狀況決定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 -	-	註1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限公司	貨	171,544		5%	依一般銷貨價格辦理	出貨後 90 天收款	視其資金狀況決定	註2	62,560	3,578	

註 1：本公司透過子公司 Dual-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銷售原料予東莞行通電子資訊有限公司，經加工後再向該公司購入成品授予客戶，因其屬去料加工性質，故相關銷貨收入及成本予以淨額表達，另相關應收應付帳款相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註 2：關係人收款條件為 60-90 天，非關係人為 30-60 天。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之評價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餘額為 300,723 仟元，佔總資產 7%，對整體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針對存貨評價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與會計估計，因是將存貨之評價認定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有關存貨之評價之會計政策及重要說明請分別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附註五(二)及附註十二之揭露。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編製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估計資料，抽核至近期銷售資訊並驗證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本會計師並藉由參與及觀察年度存貨盤點評估存貨狀況以及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庫齡資料，以驗證呆滯存貨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 710,720 仟元，佔資產總額 17%，對整體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價值，包含收購子公司 DFI-ITOX, LLC.及 DFI Co., Ltd.之商譽，管理階層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每年度進行商譽減損測試。

管理階層於評估商譽是否減損時，需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是否高於帳面價值，於評估可回收金額之過程，管理階層需預估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未來之營運現金流量及決定適當之折現率。由於該等重要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受未來市場或經濟景氣影響，具有估計之高度不確定性。因是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之會計政策及重要說明請分別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六)及附註五(一)之揭露。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採用之重要假設，包含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營收成長率及折現率等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一提及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中，部份採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367,516 仟元及 340,184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9.07%及 9.02%，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26,935 仟元及 29,421 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總額之 5.26%及 8.19%。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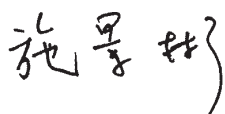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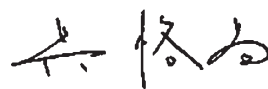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施 景 彬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吳 恪 昌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7 日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一)	\$ 423,884	11	\$ 516,164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一)	1,212,628	30	950,847	25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十、二一及二八)	106,872	3	121,839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一)	2,075	-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一)	263,075	7	156,13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一及二七)	340,597	8	290,85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及二七)	7,034	-	7,270	
130X	存貨(附註十二)	300,723	7	351,317	
1410	預付款項	16,927	-	11,95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157	-	1,316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675,972</u>	<u>66</u>	<u>2,407,700</u>	<u>64</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22,635	1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	-	-	572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十及二一)	701	-	70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710,720	17	728,340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	590,856	15	554,272	15
1780	無形資產	12,889	-	7,64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二)	39,937	1	41,259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二八)	2,996	-	31,53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380,734</u>	<u>34</u>	<u>1,364,321</u>	<u>3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056,706</u>	<u>100</u>	<u>\$ 3,772,02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 76,455	2	\$ 63,674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372,353	9	287,92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六及二七)	1,080	-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十)	179,850	5	141,77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七)	-	-	82,69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71,459	2	35,986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八)	49,388	1	22,60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7,413	-	3,93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757,998</u>	<u>19</u>	<u>638,589</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38,506	1	38,30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九)	49,272	1	69,226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7,778</u>	<u>2</u>	<u>107,531</u>	
2XXX	負債總計	<u>845,776</u>	<u>21</u>	<u>746,120</u>	<u>20</u>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148,399	28	1,148,399	30
3200	資本公積	791,214	19	791,214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70,392	14	534,493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1,242	1	47,138	
3350	未分配盈餘	715,525	18	551,248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327,159	33	1,132,879	30
3400	其他權益	(50,493)	(1)	(41,242)	(1)
3500	庫藏股票	(5,349)	-	(5,349)	
3XXX	權益總計	<u>3,210,930</u>	<u>79</u>	<u>3,025,901</u>	<u>80</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4,056,706</u>	<u>100</u>	<u>\$ 3,772,02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3月27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呂衍奇



經理人：呂衍奇



會計主管：黃麗敏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七）	\$ 3,520,670	100	\$ 2,865,59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一 及二七）	<u>2,510,033</u>	<u>72</u>	<u>2,111,009</u>	<u>74</u>
5900	營業毛利	1,010,637	28	754,583	26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u>7,247</u>)	-	(<u>7,802</u>)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003,390</u>	<u>28</u>	<u>746,781</u>	<u>26</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37,016	4	132,480	4
6200	管理費用	87,523	2	88,979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01,279</u>	<u>6</u>	<u>192,000</u>	<u>7</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25,818</u>	<u>12</u>	<u>413,459</u>	<u>14</u>
6900	營業淨利	<u>577,572</u>	<u>16</u>	<u>333,322</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 二七）	25,030	1	19,49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九、二一及二七）	973	-	28,012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	<u>31,462</u>	<u>1</u>	<u>40,356</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57,465</u>	<u>2</u>	<u>87,865</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635,037	18	\$ 421,187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二)	<u>108,389</u>	<u>3</u>	<u>62,200</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526,648</u>	<u>15</u>	<u>358,987</u>	<u>13</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九及二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6,632)	-	(6,98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127	-	1,18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利益	1,485	-	-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u>10,736</u>)	<u>-</u>	<u>5,896</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14,756</u>)	<u>-</u>	<u>98</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11,892</u>	<u>15</u>	<u>\$ 359,085</u>	<u>1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4.59</u>		<u>\$ 3.13</u>	
9850	稀 釋	<u>\$ 4.54</u>		<u>\$ 3.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呂衍奇



經理人：呂衍奇



會計主管：黃麗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104 年 1 月 1 日	股本 (附註二十)	資本公積 (附註二十)	保留盈餘 (附註二十)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附註二十)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 財務報表 之兌換差 額	其他 權益	出售 資產 現損 益		
A1	\$ 1,148,399	\$ 789,318	\$ 500,764	\$ 45,276	\$ 529,547	\$ -	\$ -	\$ -	\$ -	\$ -	\$ 2,903,565
B1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33,729	-	(33,729)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1,862	(1,862)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95,897)	-	-	-	-	(295,897)
	現金股利	-	-	-	-	(331,488)	-	-	-	-	(295,897)
	小計	-	-	33,729	1,862	(628,375)	-	-	-	-	(295,897)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358,987	-	-	-	-	358,987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798)	5,896	-	-	-	98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53,189	5,896	-	-	-	359,085
N1	股份基礎給付	-	1,896	-	-	-	-	-	-	57,252	59,148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48,399	791,214	534,493	47,138	551,248	(41,242)	-	(5,349)	-	3,025,901
B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35,899	-	(35,899)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26,863)	-	-	-	-	(326,863)
B17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5,896)	5,896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35,899	(5,896)	(356,866)	-	-	-	-	(326,863)
	小計	-	-	35,899	(5,896)	(356,866)	-	-	-	-	(326,863)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526,648	-	-	-	-	526,648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505)	(10,736)	1,485	-	-	(14,756)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21,143	(10,736)	1,485	-	-	511,892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48,399	\$ 791,214	\$ 570,392	\$ 41,242	\$ 715,525	(\$ 51,978)	\$ 1,485	(\$ 5,349)	\$ -	\$ 3,210,9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呂衍奇



經理人：呂衍奇



會計主管：黃麗敏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635,037	\$ 421,18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5,535	18,021
A20200	攤銷費用	4,981	3,71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407)	1,219
A21200	利息收入	(4,499)	(4,906)
A21300	股利收入	(1,800)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2,069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31,462)	(40,35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1,888)	(709)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5	1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 失	(16,126)	42,439
A23900	與子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7,247	7,802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284	(4,805)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61,721)	241,237
A31130	應收票據	(2,074)	1,747
A31150	應收帳款	(110,256)	(42,80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5,627)	(125,33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53	(2,401)
A31200	存 貨	66,720	30,579
A31230	預付款項	(4,971)	1,73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41)	(243)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347	(5,450)
A32130	應付票據	12,781	(10,011)
A32150	應付帳款	88,906	62,52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80	(1,422)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22,442	20,238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1,312)	34,613
A32200	負債準備	26,783	3,76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480	(2,30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6,586)	(13,64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299,281	\$ 638,52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577	4,91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0,266)	(59,3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3,592</u>	<u>584,12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1,150)	-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增加)	14,967	(16,461)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退回投資款	497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328)	(10,19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808	45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909)	(9,704)
B07100	預付房地款增加	-	(336,06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35,106</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991</u>	<u>(371,968)</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26,863)	(295,897)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u>-</u>	<u>57,079</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26,863)</u>	<u>(238,818)</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92,280)	(26,65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16,164</u>	<u>542,82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23,884</u>	<u>\$ 516,16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呂衍奇



經理人：呂衍奇



會計主管：黃麗敏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0 年 7 月；主要從事於工業電腦用板卡及電腦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本公司之股票自 89 年 1 月 15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2，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

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預計將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 之結論基礎，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該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IAS 36「資產減損」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 IAS 36，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減損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4.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預期將不致造成本公司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綜合損益項目及現金流量項目之重大影響。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

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資產負債表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因此係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

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

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

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

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

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對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包含被投資公司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銷貨成長率及產能利用率，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87	\$ 67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70,566	261,74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05,433	105,562
附買回債券	<u>147,498</u>	<u>148,179</u>
	<u>\$423,884</u>	<u>\$516,164</u>

銀行存款、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08%	0.01%~0.13%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		
定期存款	0.14%~1.30%	0.28%~0.79%
附買回債券	1.50%~1.55%	1.50%~1.5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1,212,628</u>	<u>\$ 950,847</u>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因所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有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年12月31日
興櫃公司股票	<u>\$ 22,635</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國外基金</u>		
Asia Tech Taiwan Venture Fund	\$ <u> -</u>	\$ <u> 572</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國外基金投資，於 105 年 12 月退回部分投資款 497 仟元，其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該權益投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經評估後，因所持有之國外基金價值減損，於 105 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75 仟元及 18 仟元。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105,872	\$121,839
質押定存單	<u> 1,000</u>	<u> -</u>
	<u>\$106,872</u>	<u>\$121,839</u>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u> 701</u>	\$ <u> 701</u>

(一)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13%~1.37% 及 0.27%~1.37%。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u> 2,075</u>	\$ <u> 1</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263,142	\$156,198
減：備抵呆帳	<u> 67</u>	<u> 67</u>
	263,075	156,1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340,597</u>	<u> 290,859</u>
	<u>\$603,672</u>	<u>\$446,990</u>
其他應收款	\$ <u> 7,034</u>	\$ <u> 7,270</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90 天之應收帳款可能無法回收，因此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90 天之應收帳款進行評估，經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後，據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外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已分別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應收帳款皆投有 99% 保險。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498,425	\$378,672
逾期天數		
30天以下	94,257	67,027
31至60天	10,686	1,349
61至90天	326	9
91天以上	45	-
合計	<u>\$603,739</u>	<u>\$447,057</u>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30天以下	\$ 94,257	\$ 67,027
31至60天	10,686	1,349
61至90天	304	9
合計	<u>\$105,247</u>	<u>\$ 68,38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本公司經評估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未發生應收帳款減損之情形，故未認列相關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十二、存 貨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原 料	\$145,459	\$162,543
委外加工品	10,695	26,902
製 成 品	53,232	121,898
在 製 品	91,337	36,149
在途存貨	-	3,825
	<u>\$300,723</u>	<u>\$351,317</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510,033 仟元及 2,111,009 仟元。

105 及 104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分別為 16,126 仟元及 (42,439) 仟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DFI - ITOX, LLC	\$325,072	\$302,747
DFI Co., Ltd.	176,973	163,903
Yan Tong Technology Ltd.	166,231	224,253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21,885	16,339
Dual -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20,559	21,098
	<u>\$710,720</u>	<u>\$728,340</u>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DFI - ITOX, LLC.	100%	100%
DFI Co., Ltd.	100%	100%
Yan Tong Technology Ltd.	100%	100%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100%	100%
Dual -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99.99%	99.99%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十。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25,019	\$ 123,320	\$ 280,313	\$ 15,104	\$ 12,591	\$ 456,347
增 添	-	1,498	4,610	2,986	1,098	10,192
重 分 類	140,177	289,113	-	-	-	429,290
處 分	-	(330)	(10,788)	(125)	(190)	(11,43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65,196</u>	<u>\$ 413,601</u>	<u>\$ 274,135</u>	<u>\$ 17,965</u>	<u>\$ 13,499</u>	<u>\$ 884,396</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72,994	\$ 228,596	\$ 12,838	\$ 9,108	\$ 323,536
折舊費用	-	7,090	8,456	1,067	1,408	18,021
處 分	-	(330)	(10,788)	(125)	(190)	(11,43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9,754</u>	<u>\$ 226,264</u>	<u>\$ 13,780</u>	<u>\$ 10,326</u>	<u>\$ 330,124</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65,196</u>	<u>\$ 333,847</u>	<u>\$ 47,871</u>	<u>\$ 4,185</u>	<u>\$ 3,173</u>	<u>\$ 554,272</u>
<u>成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65,196	\$ 413,601	\$ 274,135	\$ 17,965	\$ 13,499	\$ 884,396
增 添	-	1,743	28,403	3,691	1,423	35,260
重 分 類	-	27,178	-	-	-	27,178
處 分	-	(215)	(18,197)	-	(1,329)	(19,74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65,196</u>	<u>\$ 442,307</u>	<u>\$ 284,341</u>	<u>\$ 21,656</u>	<u>\$ 13,593</u>	<u>\$ 927,093</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79,754	\$ 226,264	\$ 13,780	\$ 10,326	\$ 330,124
折舊費用	-	12,839	10,044	1,675	977	25,535
處 分	-	(215)	(17,878)	-	(1,329)	(19,42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2,378</u>	<u>\$ 218,430</u>	<u>\$ 15,455</u>	<u>\$ 9,974</u>	<u>\$ 336,237</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165,196</u>	<u>\$ 349,929</u>	<u>\$ 65,911</u>	<u>\$ 6,201</u>	<u>\$ 3,619</u>	<u>\$ 590,85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60年
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系統	3至15年
機器設備	1至10年
生財器具	2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十五、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2,996	\$ 3,804
預付房地款	-	23,412
其 他	-	4,317
	<u>\$ 2,996</u>	<u>\$ 31,533</u>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訴訟提存擔保之其他資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75,555	\$ 62,618
非因營業而發生	<u>900</u>	<u>1,056</u>
	<u>\$ 76,455</u>	<u>\$ 63,674</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372,353</u>	<u>\$287,928</u>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u>\$ 1,080</u>	<u>\$ -</u>

十七、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5,413	\$ 67,009
應付員工酬勞	43,613	38,326
應付設備款	15,698	-
應付加工費	-	82,619
其他	<u>45,126</u>	<u>36,509</u>
	<u>\$179,850</u>	<u>\$224,463</u>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 4,500	\$ 1,958
其他	<u>2,913</u>	<u>1,975</u>
	<u>\$ 7,413</u>	<u>\$ 3,933</u>

十八、負債準備－流動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22,605	\$ 18,841
本年度新增	31,377	8,695
本年度迴轉未使用餘額	(4,594)	(4,931)
12月31日餘額	<u>\$ 49,388</u>	<u>\$ 22,605</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之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而估計。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04,639	\$105,32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55,367</u>)	(<u>36,097</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9,272</u>	<u>\$ 69,22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04年1月1日	<u>\$ 97,930</u>	<u>(\$ 22,048)</u>	<u>\$ 75,88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85	-	1,085
利息費用(收入)	<u>1,714</u>	<u>(392)</u>	<u>1,322</u>
認列於損益	<u>2,799</u>	<u>(392)</u>	<u>2,40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00)	(200)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 2,275	\$ -	\$ 2,27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2,886	-	2,88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025	-	2,02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186	(200)	6,986
雇主提撥	-	(16,049)	(16,049)
福利支付	(2,592)	2,592	-
104年12月31日	105,323	(36,097)	69,22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70	-	1,070
利息費用(收入)	1,563	(701)	862
認列於損益	2,633	(701)	1,93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損失(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25	32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938	-	1,93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2,835	-	2,835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534	-	1,5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307	325	6,632
雇主提撥	-	(28,518)	(28,518)
福利支付	(9,624)	9,624	-
105年12月31日	\$ 104,639	(\$ 55,367)	\$ 49,272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875)	(\$ 2,939)
減少 0.25%	\$ 2,992	\$ 3,06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911	\$ 2,983
減少 0.25%	(\$ 2,812)	(\$ 2,88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678	\$ 23,54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3年	11.5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77,200	177,200
額定股本	\$ 1,772,000	\$ 1,772,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114,840	114,840
已發行股本	\$ 1,148,399	\$ 1,148,399
發行溢價	764,907	764,907
	\$ 1,913,306	\$ 1,913,306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764,907	\$764,907
庫藏股票交易	1,896	1,896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處分資產利益	808	808
其他	23,603	23,603
	<u>\$791,214</u>	<u>\$791,214</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四)員工福利費用。

由於本公司所處產業競爭激烈、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有效掌握公司未來投資機會、營運資金需求及長

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董事會所擬具之盈餘分配案，當考量相關業界之一般發放水準兼採平衡股利政策，依穩健原則發放，惟股東紅利之現金紅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 15%，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之；對各種資本公積提撥轉增資配股，亦應配合盈餘配股情形及平衡股利政策，並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有關盈餘分派案，應於翌年股東常會議決之，並於該年度入帳。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13 日及 104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5,899	\$ 33,729		
(迴轉)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896)	1,862		
現金股利	326,863	295,897	\$ 2.85	\$ 2.58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2,665	
特別盈餘公積	9,251	
現金股利	401,411	\$ 3.50

另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 114,689 仟元發放現金股利，每股獲配現金 1.00 元。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104 年 1 月 1 日股數	1,766
本年度減少	<u>1,615</u>
104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151
本年度變動	<u>-</u>
105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u>151</u></u>

本公司於 104 年 2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轉讓 1,615 仟股予員工，員工認股基準日為 104 年 2 月 9 日，每股轉讓價格 35.45 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一、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423	\$ 66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	959	1,269
附買回債券	2,232	2,0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u>885</u>	<u>894</u>
	4,499	4,906
股利收入	1,800	-
其 他	<u>18,731</u>	<u>14,591</u>
	<u>\$ 25,030</u>	<u>\$ 19,49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淨(損)益	(\$ 1,160)	\$ 28,54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淨益 (註)	60	4,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淨益 (損)	347	(5,4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888	70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5)	(18)
其他	(87)	-
	<u>\$ 973</u>	<u>\$ 28,012</u>

註：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淨益包括(A)公允價值變動之損失於105及104年度分別為4,211仟元及5,000仟元，及(B)處分利益於105及104年度分別為4,271仟元及9,231仟元。

(三)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535	\$ 18,021
無形資產	4,981	3,714
	<u>\$ 30,516</u>	<u>\$ 21,73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420	\$ 9,143
營業費用	15,115	8,878
	<u>\$ 25,535</u>	<u>\$ 18,02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1	\$ 94
營業費用	4,900	3,620
	<u>\$ 4,981</u>	<u>\$ 3,714</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 14,190	\$ 13,457
確定福利計畫	1,932	2,407
	16,122	15,864
其他員工福利	423,787	399,66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39,909</u>	<u>\$ 415,52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度	104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52,448	\$132,975
營業費用	<u>287,461</u>	<u>282,549</u>
	<u>\$439,909</u>	<u>\$415,524</u>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至 15%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5 及 104 年度係依過往經驗，以未來可能發放金額為估列基礎。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27 日及 105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金 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39,722	\$ -	\$ 35,846	\$ -
董監酬勞	6,000	-	3,000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33,899	\$ -
董監酬勞	2,855	-

104年6月12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10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4年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外幣兌換淨(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72,559	\$ 93,45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3,719)	(64,910)
外幣兌換淨(損)益	<u>(\$ 1,160)</u>	<u>\$ 28,540</u>

二二、本年度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主要組成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04,948	\$ 61,40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791</u>	<u>1,014</u>
	<u>105,739</u>	<u>62,502</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692	(300)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2)</u>	<u>(2)</u>
	<u>2,650</u>	<u>(30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08,389</u>	<u>\$ 62,200</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635,037</u>	<u>\$421,18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		
得稅費用	\$107,956	\$ 71,602
免稅所得	(316)	(71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3
五年免稅	-	(9,77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		
本年度之調整	<u>749</u>	<u>1,01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08,389</u>	<u>\$ 62,200</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6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u>\$ 1,127</u>	<u>\$ 1,188</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71,459</u>	<u>\$ 35,98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存貨	\$ 13,041	(\$ 2,742)	\$ -	\$ 10,299
負債準備—流動	3,843	4,553	-	8,39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073	(4,519)	1,127	7,68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414	622	-	6,0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840	12	-	5,852
備抵呆帳	1,673	-	-	1,673
其他	375	(375)	-	-
	<u>\$ 41,259</u>	<u>(\$ 2,449)</u>	<u>\$ 1,127</u>	<u>\$ 39,93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4,671)	\$ 924	\$ -	(\$ 33,7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82)	(496)	-	(3,378)
其他	(752)	(629)	-	(1,381)
	<u>(\$ 38,305)</u>	<u>(\$ 201)</u>	<u>\$ -</u>	<u>(\$ 38,506)</u>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存貨	\$ 5,825	\$ 7,216	\$ -	\$ 13,04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2,205	(2,320)	1,188	11,0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837	3	-	5,84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655	759	-	5,414
負債準備—流動	3,203	640	-	3,843
備抵呆帳	1,673	-	-	1,673
其他	496	(121)	-	375
	<u>\$ 33,894</u>	<u>\$ 6,177</u>	<u>\$ 1,188</u>	<u>\$ 41,25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8,378)	(\$ 6,293)	\$ -	(\$ 34,6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68)	(514)	-	(2,882)
其他	(1,684)	932	-	(752)
	<u>(\$ 32,430)</u>	<u>(\$ 5,875)</u>	<u>\$ -</u>	<u>(\$ 38,305)</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	\$136,673	\$136,673
87 年度以後	<u>578,852</u>	<u>414,575</u>
	<u>\$715,525</u>	<u>\$551,248</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1,290</u>	<u>\$ 36,587</u>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9.47%(預計) 及 17.46%。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4.59</u>	<u>\$ 3.13</u>
稀釋每股盈餘	<u>\$ 4.54</u>	<u>\$ 3.1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526,648	\$358,98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526,648</u>	<u>\$358,98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14,689	114,55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345	1,31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16,034</u>	<u>115,87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04 年 2 月轉讓庫藏股 1,615 仟股予員工認購，總金額為 57,252 仟元。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本公司於給與日之依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估計，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庫藏股票轉讓員工</u>
給與日股價	36.65 元
執行價格	35.45 元
預期波動率	8.58%
存續期間（年）	-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6452%

104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069 仟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 3 年內將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並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買回股份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個體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重複性基礎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				
衍生金融資產	\$ 1,212,628	\$ -	\$ -	\$ 1,212,628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興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	\$ 22,635	\$ -	\$ 22,635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				
衍生金融資產	\$ 950,847	\$ -	\$ -	\$ 950,847

105 年度因本公司持有之國內興櫃股票，於未達活絡標準時，則改採用評價技術建立其公允價值，自第 1 等級轉入第 2 等級。

104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興櫃股票	市場法：按期末之可觀察股票價格及流動性進行評估。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212,628	\$ 950,8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	22,635	572
放款及應收款(2)	1,147,234	1,096,769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3)	629,738	576,065

(1) 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2)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3) 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藉由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與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 105 年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係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82%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列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2%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2%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2% 予以調整。若匯率增加或減少 2%，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或增加 11,451 仟元及 9,705 仟元。

該風險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之貨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65,015	\$381,36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66,442	257,34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進行風險衡量。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惟管理階層認為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的損益較無顯著影響；另本公司因投資海外債券而產生利率暴險。惟該項資產在報導日已無餘額，因此並未採取任何避險策略。

若市場利率增加或減少 2%，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減少或增加 3,329 仟元及 5,147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及國內興櫃公司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對於國內興櫃股票及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投資之執行係遵循董事會規範，以達風險管理之目標，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而進行，對於權益價格變動之金融資產，進行風險衡量。

若權益價格上漲或下跌 2%，105 及 104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或減少

24,253 仟元及 19,017 仟元。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或減少 45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與營運活動相關之應收款項、存放於銀行之存款或與投資活動相關之金融工具等。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單位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除了本公司客戶 A 公司、B 公司及 C 公司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應收 A 公司帳款分別為 179,774 仟元及 124,817

仟元；應收 B 公司帳款分別為 71,649 仟元及 20,237 仟元；應收 C 公司帳款分別為 62,560 仟元及 38,601 仟元。除上述外，本公司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應收帳款達應收帳款之 10% 以上。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流動性較佳之金融資產部位，以期達成資金配置最適化，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 公 司	\$ 1,476,581	\$ 1,332,174
其他關係人	926,583	542,748
	<u>\$ 2,403,164</u>	<u>\$ 1,874,922</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係依客戶之需求量身訂作之客製化產品，因此其售價由雙方議定。銷貨予關係人為出貨後 60-90 天收款，非關係人則為 30-60 天。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 公 司	\$ 20,154	\$ 59,264
其他關係人	484	55
	<u>\$ 20,638</u>	<u>\$ 59,319</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係依客戶之需求量身訂作之客製化產品，因此其售價由雙方議定。自關係人進貨於貨到後 30 天付款，非關係人則為月結 60-90 天。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 公 司	\$160,823	\$166,042
其他關係人	179,774	124,817
	<u>\$340,597</u>	<u>\$290,859</u>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 41	\$ 345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金。105 及 104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u>		
子 公 司	\$ 1,080	\$ -
<u>其他應付款</u>		
子 公 司	\$ -	\$ 82,646
其他關係人	-	45
	<u>\$ -</u>	<u>\$ 82,69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 102 年 7 月將部分機器設備處分予子公司 Yan Tong Technology Ltd.，處分利益全數遞延至實現時認列，並按機器設備之折舊年限逐期認列損益。於 105 及 104 年度已分別認列出售資產已實現利益 2,207 仟元及 709 仟元。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運雜費收入	其他收入	運雜費收入	其他收入
子 公 司	\$ 9,619	\$ 1,874	\$ 9,144	\$ 348
其他關係人	5	-	265	139
	<u>\$ 9,624</u>	<u>\$ 1,874</u>	<u>\$ 9,409</u>	<u>\$ 487</u>

本公司因銷售商品及勞務所發生之運雜費收入及其他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製造費用	營業費用	製造費用	營業費用
子 公 司	\$ -	\$ 12	\$ -	\$ -
其他關係人	33	14	-	-
	<u>\$ 33</u>	<u>\$ 26</u>	<u>\$ -</u>	<u>\$ -</u>

本公司因其他關係人提供部分管理服務，所認列並支付之相關費用，業已適當分攤至發生成本之相關部門。

另本公司透過銷售原料及半成品予子公司 Dual-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經加工後再向該公司購入部分成品及半成品售予客戶，因其屬去料加工性質，故相關銷貨收入及成本予以淨額表達，相關應收付帳款互抵後，視其資金狀況收付。104 年度認列相關加工費 55,854 仟元。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28,397</u>	<u>\$ 41,88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訴訟提存之擔保及進口原物料代徵營業稅之擔保：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存出保證金	\$ 2,965	\$ 2,965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u>1,000</u>	<u>-</u>
	<u>\$ 3,965</u>	<u>\$ 2,965</u>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6,562		32.165 (美元：新台幣)	\$		854,369	
人 民 幣		6,366		4.6040 (人民幣：新台幣)			29,31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8,761		32.165 (美元：新台幣)			281,802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4,101		32.810 (美元：新台幣)	\$		790,73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7		34.600 (美元：新台幣)			572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311		32.810 (美元：新台幣)			305,505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1,160)仟元及 28,540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數/單位數/面額帳	面金額	持股比例	率	股權淨值/市價	末備註
友通資訊公司	股票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投資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	\$ 22,635	3.63	\$	22,635	
	Asia Tech Taiwan Venture Fun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 225,338.01	-	1.58	-	-	(註)
	受益憑證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859,811.91	246,456	-	-	246,456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243,555.10	243,626	-	-	243,626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217,322.86	213,630	-	-	213,630	
	摩根第一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944,680.20	194,254	-	-	194,254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36,603.24	134,572	-	-	134,572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230,225.60	89,213	-	-	89,213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43,320.80	60,192	-	-	60,192	
	國泰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00,000.00	30,685	-	-	30,685	
	債券								
LEH 5.75% Perpetual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EUR 300,000	-	-	-	-	-	
LEH 6.9% Perpetual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SD 200,000	-	-	-	-	-	
WM 7.25% Perpetual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SD 200,000	-	-	-	-	-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減損後金額計算。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 銷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 因及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 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 總 應 收 項 之 (付)款項之 比率(%)		
友通資訊公司	DFI-TECH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 926,583	26	60~90 天收款	與非關係人相當	30~60 天收款	\$ 179,774	30		
DFI-TECH	友通資訊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926,583)	(80)	60~90 天收款	與非關係人相當	30~60 天收款	(179,774)	(95)		
友通資訊公司	DFI Co., Ltd.	子公司	銷 貨 660,897	19	60~90 天收款	與非關係人相當	30~60 天收款	31,996	5		
DFI Co., Ltd.	友通資訊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660,897)	(100)	60~90 天收款	與非關係人相當	30~60 天收款	(31,996)	(86)		
友通資訊公司	DFI-ITOX, LLC.	子公司	銷 貨 399,001	11	60~90 天收款	與非關係人相當	30~60 天收款	49,397	8		
DFI-ITOX, LLC.	友通資訊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399,001)	(88)	60~90 天收款	與非關係人相當	30~60 天收款	(49,397)	(96)		
友通資訊公司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子公司	銷 貨 245,139	7	60~90 天收款	與非關係人相當	30~60 天收款	16,870	3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友通資訊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245,139)	(100)	60~90 天收款	與非關係人相當	30~60 天收款	(16,870)	(99)		
友通資訊公司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 限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71,544	5	60~90 天收款	與非關係人相當	30~60 天收款	62,560	10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 限公司	友通資訊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171,544)	(98)	60~90 天收款	與非關係人相當	30~60 天收款	(62,560)	(98)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名稱	關係人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期金	應收應收額	關係人款項式方	項式方	應收後收回金額	項式方	提列帳帳	抵額
友通資訊公司	DFI-TECH	其他關係人	\$ 179,774	6.08	\$ -	\$ -	-	-	\$ 179,774	-	\$ -	-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未	持	有	被	投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數
友通資訊公司	DFI-HTOX, LLC.	美國	工業電腦用板卡銷售業務	\$ 254,716	\$ 254,716	1,209,000	100.00	\$	\$ 325,072	\$	24,578	\$	24,578							子公司
	Yan Tong Technology Ltd. DFI Co., Ltd.	模里西斯 日本	投資 工業電腦用板卡銷售業務	187,260 104,489	187,260 104,489	6,000,000 6,200	100.00 100.00		166,231 176,973		16,217 16,205		16,217 16,205							子公司 子公司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Dual-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荷蘭 香港	工業電腦用板卡銷售業務 工業電腦用板卡加工業務	35,219 20,221	35,219 20,221	12,001 4,499,999	100.00 99.99		21,885 20,559		7,435 539		7,435 539							子公司 子公司

註：涉及外幣者，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32.165 換算。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註 2)	本 自 自 積 累 投 資 金 額	本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出 累 積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3)	期 末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註 1)	收 回 (註 1)						
東莞衍通電子資訊有限公司	電腦機板、板卡、主機、電子零件生產和銷售業務	\$ 80,413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	\$ -	\$ -	(\$ 14,675)	100	(\$ 14,675)	\$ 61,886	\$ 33,306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限公司	電腦機板、板卡、主機、電子零件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16,083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344)	100	(344)	13,565	-

本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額
\$ - (註 4)	\$1,926,558 (註 5)

註 1：涉及外幣者，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32.165 換算。

註 2：由子公司 Yan Tong Technology Ltd. 轉投資。

註 3：本年度投資損益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4：係本公司實際匯出及經投資審會核准金額，未含子公司匯出及其經投資審會核准金額。

註 5：依「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淨值或合併淨值 60%，其較高者。

註 6：經扣除本公司 103 年 8 月投資審會核准註銷東莞日通商貿有限公司後之投資淨額。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進型金	銷、進、額百分比	貨價	價格	交付	易條件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金額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備註
東莞衍通電子資訊有限公司	進貨(委外加工)	\$ 13,276	1%	依一般進貨價格辦理		視其資金狀況決定		視其資金狀況決定	\$ -	\$ -	註1
深圳衍英豪商貿有限公司	貨銷	171,544	5%	依一般銷貨價格辦理		出貨後 90 天收款		註2	62,560	3,578	

註 1：本公司透過子公司 Dual-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銷售原料予東莞衍通電子資訊有限公司，經加工後再向該公司購入成品售予客戶，因其屬去料加工性質，故相關銷貨收入及成本予以淨額表達，另相關應收帳款相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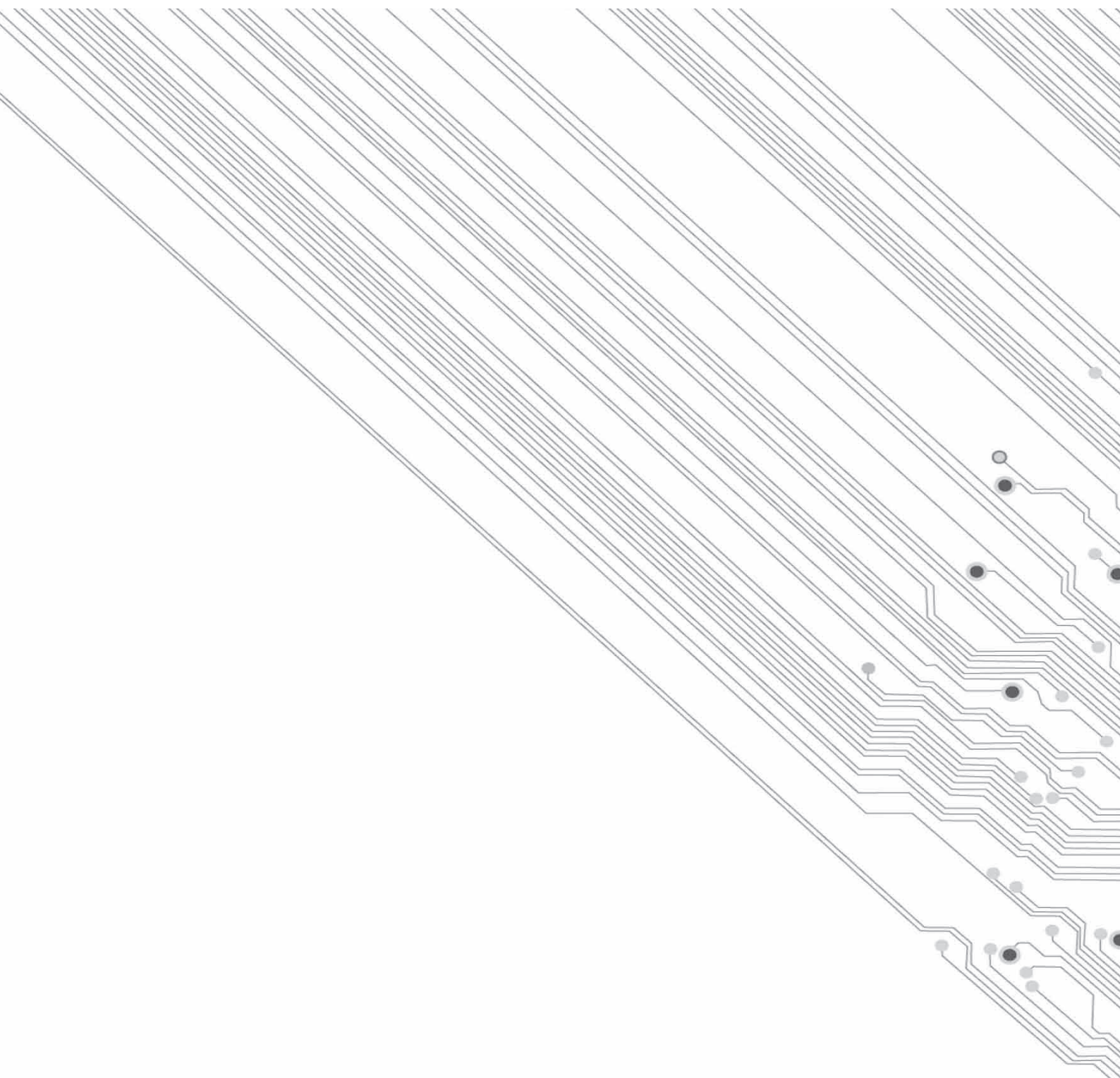
註 2：關係人收款條件為 60-90 天，非關係人為 30-60 天。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呂 衍 奇





DFI | Design For Innovation

